

# 正覺

正覺電子報  
第 213 期

正覺總持咒略釋 (六十二)

真假空性 (二十一)

空谷磬音 (六十八)



2026.06.30



#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213 期

|                            |       |     |
|----------------------------|-------|-----|
| 正覺總持咒略釋（六十二）               | 張正圓老師 | 1   |
| 真假空性（二十一）                  | 游正光老師 | 9   |
| 空谷聲音（六十八）                  | 大風無言  | 33  |
| 嚴正抗議 CBETA<br>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       | 75  |
| 公開聲明                       |       | 82  |
| 法義辨正聲明                     |       | 86  |
|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       | 91  |
| 佈告欄                        |       | 95  |
|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       | 126 |
| 正覺贈書目錄                     |       | 136 |

# 正覺總持咒略釋

——張正園老師——

(連載六十二)

## 第五目 觸塵

觸塵是身根、身識所面對的境界。外觸塵是身扶塵根所接觸的境界；內觸塵則是身勝義根所接觸、身識所緣的境界，同時也是意識所緣的境界。《瑜伽師地論》說，觸塵攝屬於肉眼不可見之色法，但是身根能接觸、身識及意識能面對而了知觸塵的存在，故名爲「無見有對」之法。觸塵依其性質差別，有許多種類，例如：冷、熱、輕、重、滑、澀、軟、硬、鬆、緊、飢、渴、痛、麻、癢等等，舉凡身識所能領受的塵境都屬於觸塵所攝。若依有情的感受則可分爲三類：

- 一、好觸：舒適的觸感，可引生樂受；
- 二、惡觸：不舒適的觸感，可引生苦受；
- 三、捨處所觸：平淡的觸感，可引生捨受。

觸塵是由身體表面或內部所摩擦、接觸而領受的境界相，《瑜伽師地論》卷一中列舉出地、水、火、風、輕性、重性等



二十多種觸塵<sup>1</sup>，卷五十四則說：「觸所攝中，四大種是實物有，當知所餘唯是假有。」<sup>2</sup>也就是說，觸塵中的地、水、火、風等四法，是現象界中確實存在的物質，地大以堅硬為相、水大以溼潤為相、風大以動轉為相、火大以溫煖為相，此四大屬於「能造觸」，其餘觸塵皆是由這四大種依不同比例組合而假名施設的境界相，即為「所造觸」。要特別說明的是，論文中的「病、老、死」，指的不是「病、老、死」本身，而是指由於疾病、衰老或臨死的過程中，身根所觸的境界有變異而能使意識配合身識覺知到，例如：生病時身體可能會有發熱、酸痛、無力的觸塵覺受，反過來說，如果身體產生發熱、酸痛、無力的覺受，就會讓人聯想到是否感染了疾病；衰老或臨死也是同樣的道理。

觸塵的範圍極為廣大，色、聲、香、味以外的都屬於觸塵所攝；身根則是五色根中範圍最廣的，眼、耳、鼻、舌中都有一分為身根所攝。而人類的觸覺感受器種類繁多，其中有許

---

<sup>1</sup> 《瑜伽師地論》卷一〈本地分中五識身相應地 第一〉：「彼所緣者，謂觸，無見有對。此復多種，謂地、水、火、風、輕性、重性、滑性、澁性、冷、飢、渴、飽、力、劣、緩、急、病、老、死、癢、悶、粘、疲、息、軟性、勇，如是等類，有眾多觸。此復三種，謂好觸、惡觸、捨處所觸，身所觸。又觸者，謂所摩、所觸，若硬、若濕、若動、若煖，如是等差別之名。是身所行，身境界，身識所行、身識境界、身識所緣，意識所行、意識境界、意識所緣。助伴及業、如前應知。」《大正藏》冊三十，頁 280，上 9-18。

<sup>2</sup> 《大正藏》冊三十，頁 597，中 4-6。

多與生命安全息息相關，例如痛覺就相當於身體的警報系統，如果失去痛覺會使人無法察覺傷害，燙傷、骨折、感染時不能自知，嚴重時就會危及生命。雖然欲界人間對於觸塵的覺知有其必要性，但是仍應該瞭解其無常的本質，不應該貪愛執著；若能深觀觸塵的生滅無常、無自性，則能逐漸伏滅對觸塵的執取，保持單純必要的覺知，但不被觸塵所繫縛而起貪厭等種種煩惱。

就物理與化學層面而言，觸覺來自物體的各種物理與化學特性，例如壓力、振動、溫度、硬度、柔軟度、粗糙度、光滑度、濕潤度等，部分化學物質亦可能作用於皮膚而產生灼熱、清涼或刺痛等感受；這些物理與化學性質，都是觸覺形成的外在刺激基礎，經由皮膚、肌肉或內臟器官的直接接觸，才能與身體內外的感受器相應。從醫學與生理學來說，觸覺的形成主要依賴分布於皮膚、肌肉、關節及內臟等處各類感受器；當受到外界刺激時，感受器會將壓力、溫度、振動、牽拉等物理刺激，或部分化學刺激，轉換為神經訊號，再經由周圍神經傳遞至腦部，從而產生對冷熱、軟硬、滑澀、輕重、痛癢等觸覺的知覺（請參見第五章第三節第五目〈身根〉之說明）。從神經科學與心理學的研究來看，同樣的外在刺激，未必會產生完全相同的觸覺經驗，而是與個體的生理狀態、過往經驗、情緒、注意力及認知等因素密切相關。例如相同的溫度，在不同環境下可能令人覺得偏冷或偏熱；同樣程度的按壓，有人感到舒適，有人卻感到疼痛；可見觸覺並非完全由外在刺激所決定，而是神經系統與心理認知共同作用的結果。也就是

說，由觸覺所引生的感受，除了物質層面的感官刺激之外，亦會因個人的生理條件、記憶與心理狀態不同，而呈現出種種差別。由此可知，從現代科學的角度來說，觸塵並非恆常不變的實體；觸覺乃是依於外界物理或化學刺激、感受器的作用、神經傳導機制，以及心識的認知活動等多種條件相互配合而顯現的現象。此一理解，與佛法所說觸塵依緣而生、無有自性的義理，亦可相互契合而得到印證。

有情眾生之身識與意識所接觸與領納的觸塵，是內相分觸塵，係第八識如來藏藉身扶塵根觸外觸塵為緣，在身勝義根處所變現出來的內觸塵境；也就是說，身識與意識實際了別的，並非外在觸塵境本身，而是第八識所變現的內相分觸塵。而隨著身扶塵根與身勝義根之功能優劣等差異，以及外觸境條件的不同，也會影響到內觸塵的呈現。譬如當身扶塵根（如皮膚、肌肉、關節及內臟中的各類感受器）或身勝義根（如丘腦及大腦體感覺皮質等神經系統）發生異常、損傷，或是受到感染（如帶狀疱疹等引發的神經痛與後遺症）、藥物、疾病（如糖尿病周邊神經病變、中風）等因素的影響，導致觸覺感受與神經傳導功能受限、異常甚至喪失時，如來藏所變現出來的內觸塵就會異於外觸塵乃至無法呈現，因此世間會有觸覺喪失（tactile anesthesia）、觸覺減退（tactile hypoaesthesia）、觸覺過度敏感（tactile hyperaesthesia）、感覺異常（tactile paresthesia）等種種不同的觸覺異常狀態。有情領受的是各自如來藏所變現之內相分觸塵，因此觸覺異常多屬主觀感受，雖然現代醫學可藉由神經學檢查、定量感覺測試（quantitative sensory testing）及神經傳導檢查等方法，

評估觸覺功能受損的程度，但對於個人所實際領受之冷熱、痛癢、麻木或刺痛等觸覺經驗，仍難作出完全客觀而精確的定量或定性分析。

由此可知，內觸塵的現起，除了根本因如來藏之外，尚須多種條件和合；而內觸塵現起之後，亦是剎那剎那在變異，無有真實不壞之體性存在。所以說內外觸塵皆是無常變異、是無我、是空，不可執為真實有，然而眾生無知於此正理，對於各種感覺的領受非常執著，甚至為了追求各種觸塵之樂受而造諸惡業，譬如密宗喇嘛教之無上瑜伽雙身修法，就是其中最典型的代表。喇嘛教各派所追求的樂空雙運皆不出淫樂觸之範圍，不論是觀想而修之雙身法，或以實體明妃而修之雙身法，其中心思想皆以淫樂觸之遍身及常久不退為大樂，於其中觀能受遍身樂觸的覺知心空無形色為證得「空性」，故名「大樂空性」，復觀彼樂觸中之覺知心與樂觸不二，名為「樂空不二」，以此為「正遍知覺（正知大樂遍滿全身故名正遍知覺）」、「即身成佛」，殊不知一切觸塵、領受、覺知心皆非實有，都是眾緣和合而有，沒有常住不壞之實體存在，如果為了追求虛妄不實之樂觸而起貪著，乃至傷害眾生造諸惡業，招致未來無量世的輪迴苦果，那實在是愚昧至極，有智之人豈能不引以為戒！

## 第五節 法處所攝色

在十一種色法中，除了五色根和五塵之外，尚有法處所攝色，也就是法處所攝之一分色法。「法處」乃是十二處之一，

即是意根、意識所觸、所緣之法塵境。然而「法塵」並不都與色法有關，與色法無關的就不能歸入到色法、色蘊之中，例如無色界之定境法塵；只有與五塵色法有關的才屬於「法處所攝色」，這主要是指緣於五塵上的法塵。

《瑜伽師地論》將法處所攝色分爲「律儀不律儀所攝色」、「三摩地所行色」二種<sup>3</sup>。「律儀所攝色」指的是受持正戒（如五戒、菩薩戒、聲聞戒等）者，或是發起禪定而有定共戒者，因爲已成就防非止惡的「戒體」，隨時能防護自己的身業、口業不造作惡行，所以四威儀中身口的惡法都不現行，就稱爲「律儀所攝色」，簡稱「律儀色」。「不律儀所攝色」則是放任自己的惡習而不防護身業、口業者，四威儀中常可見身口的惡法現行，例如習慣暴力、欺騙、惡口等，就稱爲「不律儀所攝色」，簡稱「不律儀色」。「三摩地所行色」指的是依於三摩地（禪定或智慧三昧）所顯現的色相，依《顯揚聖教論》的說明有「彼所緣影像色性」及「彼所作成就色性」二類<sup>4</sup>，「彼所緣影像色

---

3 《瑜伽師地論》卷三：「法處所攝色有二種，謂律儀不律儀所攝色、三摩地所行色。」《大正藏》冊三十，頁 293，下 6-7。

4 《顯揚聖教論》卷一〈攝事品 第一〉：「法處所攝色，謂一切時意所行境，色蘊所攝，無見無對。此復三種，謂律儀色、不律儀色及三摩地所行境色。律儀色云何？謂防護身語業者，由彼增上造作心心法故，依彼不現行法建立色性。不律儀色云何？謂不防護身語業者，由彼增上造作心心法故，依彼現行法建立色性。三摩地所行境色云何？謂由下中上三摩地俱轉，相應心心法故，起彼所緣影像色性，及彼所作成就色性，是名法處所攝。」《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484，上 13-21。



性」指的是定中所見的影像，例如修觀想念佛時，心中顯現的佛菩薩影像；「彼所作成色性」則是指依於各種三摩地所變現出來的境界，例如上身出水、下身出火。

《瑜伽師地論》卷五十四又說：「墮法處色亦有二種，謂實有、假有。若有威德定所行境，猶如變化，彼果彼境及彼相應識等境色，是實物有。若律儀色、不律儀色，皆是假有。」<sup>5</sup>也就是說，「三摩地所行色」中，變現出有質礙之物質色法者屬於實物有，其餘法處所攝色則是依附於其他色法而存在，是假名施設為有，例如「律儀色」是持戒者身上顯現出來的無表色，不是有實質的色法。無著菩薩在《大乘阿毘達磨集論》中，又將法處所攝色區分為五種：極略色、極迥色、受所引色、遍計所起色、定自在所生色<sup>6</sup>，此處就不展開細說。

以上所說五塵及法處所攝色，總說即是相分，相分有二：外相分與內相分，此二者皆是唯第八識阿賴耶識所變現的境界。外相分是器世間所現的五塵，為眾生阿賴耶識共業所成；內相分則為阿賴耶識藉五扶塵根對外境五塵，即於自心中如其所觸如實顯現內五塵，如人照鏡時鏡中如實顯現人影一樣。內相分是唯心所顯故，當五扶塵根或勝義根有缺損，如盲聾瘡啞痴呆等，不能如實對現外五塵，或者使得外五塵被扭曲，

---

<sup>5</sup> 《大正藏》冊三十，頁 597，中 6-9。

<sup>6</sup> 《大乘阿毘達磨集論》卷一〈本事分中三法品 第一〉：「何等法處所攝色？有五種應知，謂極略色、極迥色、受所引色、遍計所起色、定自在所生色。」《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663，下 15-17。

則所顯的內相分就會是扭曲的五塵境。由此可知，一切有情無始以來從未接觸過外塵境，所見所聞乃至所觸所知，皆是自心所現；凡愚不知此理，見一切山河大地、人事物等，皆誤以為真實見，其實都只是自心所顯的內相分而已，既然是自心具足之法，又何需為貪求諸受而廣造諸業呢？

以上「二所現影故——色法十一」已敘說如前。總而言之，此等色法，皆是八識心王所變之相分；除此十一色法之外，更無其他色法可得，由此亦可了知一切色法，唯是心王、心所二者所現之影像，若離此二者，尚無一法可得，何況有色法十一呢？因此而說「萬法唯識」。(待續)



# 真假空性

——對應成派中觀見者釋印順  
撥無第八識而說空性之平議

游正光老師

(連載二十一)

接下來談第二點：釋印順本身喜好有爲有作的六識境界法。由於釋印順是連十信位也沒有進入的異生凡夫，對於最基本的三寶的內涵不懂，也對三寶真實有等開示沒有信心及信力，更不用說對大乘法的無名相法、無境界法、無分別法具足信心及信力而能安忍及真誠接受。既然釋印順不信受沒有境界、無所得的大乘法，當然就會與意識的有爲有作的有所得境界法相應，這也是筆者主張釋印順本身喜歡有爲有作的境界法之原因所在。如果不是這樣，爲什麼釋印順一接觸到月稱、宗喀巴的斷常二見有爲有作的外道法就會喜歡而信受呢？爲什麼釋印順碰到平實導師多年來爲他開示的無名相、無境界、無分別、無所得的如來藏法時，他還是無法接受，乃至於到死都沒有公開懺悔而承認自己錯了呢？在在證明了釋印順打從心裡就喜好意識或六識的有爲有作的有所得境界法，根本不喜歡無爲無作、無所得的無名相法第八識。這背後告訴大眾一件真實道理：凡是喜歡有爲有作、有所得的六識境界法的人，不僅無法與無名相、無境界、無分別、無所得的大乘法相應，而且對於「法住法位、法爾如是」的內涵不會也不能深入瞭解，這證明了釋印順他連十信位的資格也沒有，

還要很努力在十信位、前六度去培植福德、智慧，未來才有機會接觸大乘法，乃至未來才有機會明心、見性。

這裡舉一真實而且是筆者親眼看見的例子來加以說明。在早期，筆者參加 平實導師（當時稱之為 平實老師）所舉辦的第四屆禪三的最後一天晚上，親眼看見 平實導師拿著「不求人」（可以用來背部抓癢的竹如意），對一位已經觸證的女眾作勢假裝要打她，並且對她說：「妳都已經找到了，為什麼還不敢承擔？」解三後，筆者特別注意這位女眾，發現她解三後一、二週還有來上課，之後就沒有來上課了；這表示這位女眾當時雖然已經在善知識幫助下觸證無名相、無境界、無分別的真心如來藏，可是心裡還無法接受這麼平常、實在的真心如來藏。縱使 平實導師當時施設了善巧方便，表面上她也好像接受了，但其實她心裡還是無法接受、還是無法心得決定，所以解三過了一段時間以後，她就沒有來上課，退回一般學人所住的有所得、有境界法了。這證明了一件事，那就是有情喜好有為有作的境界法，不喜歡無為無作的無名相、無境界、無分別的大乘法；如果一般學人沒有圓滿累積十信位、前六住位的功德與福德，沒有降伏乃至斷除對有為有作的境界法的貪愛，沒有努力去消除性障等，那麼對於甚深、難思議、無為無作的大乘法，是很難以接受而生忍的。以此緣故，筆者才會說：釋印順就是喜歡意識或六識的有為有作、有所得的境界，不喜歡聞熏無為無作的無名相、無境界、無分別、無所得的境界，所以才會從根本否定第八識的存在，乃至曲解、割裂真心第八識。

接下來談第三點：釋印順因遇到惡知識法尊法師而信受喇嘛教應成派中觀行者月稱、宗喀巴等人的說法。釋印順在他的《遊心法海六十年·契理契機之人間佛教》合刊本一書中，明白寫著他是因為讀到法尊法師所翻譯喇嘛教應成派中觀師月稱、宗喀巴的論而信受的，其文如下：

自從在漢藏教理院，遇到了法尊法師，才覺得有同學之樂。法尊法師是我的老學長，讀他從藏文譯出的：《菩提道次第廣論》、《辨了義不了義論》、《密宗道次第廣論》、《現觀莊嚴論略釋》，月稱的《入中論》等，可說得益不少！<sup>1</sup>

又例如在〈印順導師略傳〉一文中，也如是說，其文如下：

在四川最初的一年半中（民國 27 年 8 月到 28 年底），導師於北碚縉雲山之漢藏教理院與法尊法師共同修學。其間，導師為法尊法師新譯的《密宗道次第廣論》潤文，遇到文字不能了解之處便發問，因此對黃教之密乘見解與密乘特質有一番的了解。<sup>2</sup>

不僅如此，在同一篇文章中更直接寫著法尊法師對他的影響，僅次於他的師父太虛大師，其文如下：

---

1 參 48，頁 10。〔參考書籍 48：印順導師，《遊心法海六十年·契理契機之人間佛教》合刊本（精裝本），正聞出版社（竹北市），2013/5 初版 3 刷。〕

2 網址：<http://www.yinshun.org.tw/A01-0-101.htm>，擷取日期：2017/9/4。  
或 <https://www.yinshun.org.tw/yinshun/biography.html>，擷取日期：2026/5/12。



導師自憶與法尊法師共同修學之因緣云：「我出家以來，對佛法而能給予影響的，虛大師（文字的）而外，就是法尊法師（討論的），法尊法師是我修學中的殊勝因緣！」<sup>3</sup>

釋印順在三十三歲（公元 1938 年）時，於四川的漢藏教理院遇到法尊法師，讀到他所翻譯喇嘛教應成派中觀行者月稱的《入中論》、宗喀巴的二本《廣論》等論的說法之後，就相信而接受了六識論，所以釋印順才會在書中自述「法尊法師是我修學中的殊勝因緣」，從此走上不歸路而成為具足斷常二見的外道了。當他遇到對應成派中觀和雙身法的法義不懂而有問題時，就會去請教法尊法師，因而對應成派中觀與雙身法的法義有了深入的瞭解，正如他在書中所說的：「對黃教之密乘見解與密乘特質有一番的了解。」然而宗喀巴的說法具足了斷常二見，其所著的二本《廣論》所說的種種內涵，其實都是在講男女雙身邪淫法，當中的《菩提道次第廣論》所說止觀，以密語隱晦而說男女雙身邪淫法，《密宗道次第廣論》則明白且公開說明男女雙身邪淫法，也說明了如何挑選明妃的條件、如何修雙身法的方法及技巧（也就是房中術、御女術），蒐集了如何讓性高潮持久的種種索隱行怪的方法（譬如觀想紅白明點、修練中脈、左脈、右脈等三脈、練拙火、喝酒、吃紅肉、吃甘露丸——由男精、女血及大小便等合成的不淨物等）之生起次第，以及在男女實戰中，如何在性高潮當中持久的方法（如練寶瓶氣、九節佛風、提

---

3 同上註。

肛等)而成就喇嘛教所謂的抱身佛境界之圓滿次第。也就是說，喇嘛教應成派中觀師宗喀巴的二本《廣論》所說的種種內涵根本不是佛法，而是男女雙身邪淫的外道法。既然釋印順「對黃教之密乘見解與密乘特質有一番的了解」，當然也很清楚知道應成派中觀所說的種種法義都不離斷常二外道見與男女雙身邪淫法，所以在他的《印度之佛教》一書中，公開指稱喇嘛教的男女雙身邪淫法就是世俗的御女術，其文如下：

外眩佛教之名，內實與御女術同。<sup>4</sup>

又例如在《以佛法研究佛法》一書中，釋印順斥責密宗的無上瑜伽與男女雙身邪淫法有關，是為左道密宗，其文如下：

無上瑜伽之雙身法為左道密教。<sup>5</sup>

又例如在《華雨集》第五冊一書中，直斥男女雙身邪淫法是大邪見，根本不是佛法，其文如下：

「修雙身法才能成佛」，釋迦佛無此說；「淫欲為道」，是大邪見。<sup>6</sup>

---

4 參 41，頁 323。〔參考書籍 41：釋印順，《印度之佛教》（精裝本），正聞出版社（竹北市），2004/10 重版 6 刷。〕

5 「欲界欲樂中，淫樂最重，或者乃以此為方便，且視為無上之方便。惟是淫欲為道，密宗之舊傳我國而流入日本者，猶未嘗顯說，故每斥無上瑜伽之雙身法為左道密教。」參 27，頁 148。〔參考書籍 27：釋印順，《以佛法研究佛法》（精裝本），正聞出版社（竹北市），2013/1 修訂版 1 刷。〕

6 參 13，頁 139。〔參考書籍 13：釋印順，《華雨集》第五冊（精裝本），正聞出版社（竹北市），1998/12 初版 3 刷。〕

又例如在同一書中，釋印順明白寫著喇嘛教種種索隱行怪的事，其文如下：

我爲《密宗道次第廣論》潤文，也就請問過、討論過裏面的一些問題。問問西藏佛教，修學的情形，甚至談到「飲智慧湯」（活佛的小便），「捉妖」等怪事，也增長知識不少。<sup>7</sup>

釋印順顯然很清楚知道應成派中觀師宗喀巴所說的種種內容，包括索隱行怪的種種邪淫法在內，其實就是世俗人所說的房中術、御女術，本質根本不是佛法，卻對外冠以佛法而自居。但是讓人覺得奇怪的是，釋印順明明知道喇嘛教應成派中觀行者所說的行門根本不是佛法，爲什麼還會相信他們所說的六識論斷常外道法，從而否定 釋迦世尊所開示的七、八二識，而反執著生滅不已的意識心爲常住不滅法呢？由此可以證明：釋印順的心性極爲顛倒矛盾，而且還昧著良心以外道法在誤導眾生，表面上破斥密宗的雙身法，暗地裡其實是讚揚密宗的六識斷常二外道見，讓很多眾生的法身慧命，包括他的徒眾們、弘揚人間佛教的追隨者，以及學術界一部分的學者們在內，都葬送在他的手裡，可見釋印順乃是心術不正、居心叵測的人。

再深入探討：釋印順爲什麼不承認有真心如來藏的存在呢？最主要的原因在於，他連十信位所應有的功德與福德都沒有。由於宿昔以來熏習邪法的時劫久遠漫長，導致邪見根

---

<sup>7</sup> 參 13，頁 11-12。

深抵固、不易斷除；又於正法的熏習時劫極短，導致好邪惡正，喜歡聽聞有爲有作的六識論邪法，不樂聽聞無爲無作之無名相、無分別、無境界、無所得的如來藏法，所以才會相信邪法而排斥正法，乃至於否定、曲解、割裂正法的存在，正如《央掘魔羅經》卷二的開示如下：

譬如獼猴形極醜陋，常多驚怖，其心躁動如水涌波，以宿習故今猶不息；彼諸眾生亦復如是：去來現在心常輕躁，聞如來藏，不生信樂。如鴛鴦鳥，晝盲夜見，好聞惡明；彼諸眾生亦復如是，好邪惡正，不樂見佛及如來藏，去來現在、不生信樂，如彼鴛鴦好聞惡明。如人長夜修習邪見，染諸外道不正之說，以宿習故今猶不捨；彼諸眾生亦復如是，久習無我隱覆之教，如彼凡愚染諸邪說，去來現在不解密教，聞如來藏不生信樂，非餘眾生。<sup>8</sup>

經中已經很清楚開示：那些不信而排斥、否定、毀謗第八識如來藏法的人，乃是在漫漫長夜中熏習邪見已久的緣故，對於經中所開示的一切有情真心如來藏法門心不愛樂所產生的結果。像這樣的有情，就是經中所開示的無明的凡夫眾生。由於他們熏習正法的時劫極短，再加上善根福德不夠及親近惡知識，反而喜歡虛妄不實、有爲有作、有所得的意識法門，不樂聞無爲無作、無所得的如來藏法，更不知道「法住法位、法爾如是」的道理，所以才會排斥、否定、毀謗如來藏正法。然而

---

<sup>8</sup> 《大正藏》冊二，頁 525，下 18-28。

對久學菩薩而言，由於熏習正法時劫久遠，有能力簡擇真偽善知識所說的法到底如不如法、到底正不正確，對於真善知識所說如來藏微妙法門必然會心生愛樂而樂於修學；就算今世很晚才有機會聽聞到如來藏法，然由於過去世所熏習的正法種子與之相應而流注出來（即五果當中的等流果，往昔熏習的緣故，於今世有因緣時，平等而流注出來），非但不會排斥，反而會很高興、很肯定地接受而沒有任何懷疑，並且心得決定而說：「這就是我要修學的正法！」筆者就是最好的例子，大學期間曾接觸喇嘛教的法有二次，一直都不相應，並於最後一次接觸以後，心裡生起了二個字：「無緣」，從此與喇嘛教絕緣。後來翻閱到平實導師的《無相念佛》時，發現書中所開示的法很有次第性及連貫性，往昔的種子就開始相應而流注出來，從此便無怨無悔地接受正法的熏習一直到現在，有智慧能看穿釋印順之偏謬，並一一加以辨正而破斥之。由此可知：對於能否信解如來藏法而言，與其熏習佛教正法久暫有很大的關係；凡是歷經久劫熏習無所得正法的人，就能成為久學菩薩；若只是熏習十生、百生、十劫、百劫不等的人，由於熏習的時間不長，才會成為新學菩薩。

又《央掘魔羅經》同卷也開示毀謗如來藏正法的人，是為自燒種子及三世中甚可哀愍的人，經文如下：

若彼眾生，去、來、現在，於五趣中支節不具，輪轉生死受一切苦，斯由輕慢如來藏故。若諸眾生歷事諸佛親近供養，乃能得聞如來之藏，信樂聽受不起誹謗。若能如實安慰說者，當知是人即是如來。若諸眾生多背諸佛

者，聞如來藏則生誹謗，彼諸眾生自燒種子。嗚呼！苦哉！苦哉！不信之人，於三世中甚可哀愍。<sup>9</sup>

央掘魔羅菩薩開示：由於眾生無明深重，復受邪見熏習，對於如來藏法生起輕心、慢心，以致無法安忍於勝妙的如來藏法，對於善知識所傳授的如來藏正法不信受，往往墮入常見、斷見外道法中而不知，導致在三界當中不斷地輪迴生死，乃至於有愚癡無智的人，成就毀謗菩薩藏的大惡業，未來要下墮三惡道長劫受無量苦。像這樣的人，往往犯下大妄語業而輕貶眾人，是為經中所開示的新學菩薩，其熏習正法的時劫還不夠久遠；唯有多生多劫以來承事供養諸佛的久學菩薩，才能得聞、信受甚深微妙的如來藏法而不會毀謗，並且心生歡喜而樂於修學。

綜合這一節的說明，作個結論如下：從釋印順否定七、八二識及反執意識心為常住不滅法的根源來說，證明了他是一位尚未進入十信位的異生凡夫，顯示他對三寶的實質尚無認知及瞭解，所以對佛的開示沒有具足信心及信力，也不知「法住法位、法爾如是」的道理，所以才會喜好意識等有為有作的有所得境界法，一旦遇到與意識境界相應的法，例如喇嘛教應成派中觀行者月稱、宗喀巴等人所說的六塵、六識境界中法，就會與之相應，從此遠離佛說的離見聞覺知的正法而趣向斷常二見的外道法，走上再也無法回頭的道路，也帶領了許多眾生跟他一樣下墮三塗而多生多劫罔受輪迴苦。像這樣

---

<sup>9</sup> 《大正藏》冊二，頁 526，上 17-24。



的人，是為 釋迦世尊在《佛藏經》卷中〈淨戒品之餘〉所開示的為魔所迷惑的不淨說者<sup>10</sup>，也是 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卷十三所開示的成就四顛倒的無心人<sup>11</sup>，更是《央掘魔羅經》卷二所開示自燒種子及三世中甚可哀愍的人！

## 第二節 囑咐

筆者雖然舉示了釋印順所說種種破壞正法的內容而加以平議，確定釋印順所說的法都是斷常二見的外道法，但不能僅有平議而沒有救護他及被他誤導者的為人處，所以這一節則特別告知現在、未來跟隨喇嘛教應成派中觀修學的人，包括了喇嘛、仁波切、釋印順的徒眾們、弘揚人間佛教的佛門四眾、學術界一部分的學者們，皆不應該再繼續熏習、弘揚應成派中觀宗喀巴雙具斷常二見的法，以免成就不淨說法、破佛正法及誤導眾生的重罪，未來要下墮三惡道長劫受苦；應該要聞思修下面所說的法，未來才能邁向正確的佛菩提道：

第一點：要深入瞭解三寶的實質而圓滿具足十信位應有的智慧與福德。

---

10「又舍利弗！不淨說者，我見人見眾生見，五陰十二入十八界見，未得謂得，心計得道，計得涅槃。咸亦譏訶如是正法，何以故？是人貪著空故，亦是魔眾，魔所迷惑，以我正法而作魔事。」《大正藏》冊十五，頁 791，上 22-26。

11「心亂不亂建立者，謂四顛倒，顛倒其心，名為亂心；若四顛倒不顛倒心，名不亂心。此中亂心亦名無心，性失壞故，如世間見心狂亂者，便言此人是無心人。」《大正藏》冊三十，頁 344，下 26-29。

第二點：要聞熏沒有境界、無分別、無所得的如來藏法。

第三點：要建立諸法「法住法位、法爾如是」的正知見。

第四點：佛法是要靠實證的，不是作經文的學術研究考證就能達到的。

首先談第一點：要深入瞭解三寶的實質而圓滿具足十信位應有的智慧與福德。菩薩修行有五十二個階位，那就是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妙覺，其中菩薩進入佛菩提道修行，首先面對的階位，就是十信位——對於佛所開示三寶的實質內涵數數熏習而能漸次如實理解，並且逐漸產生信心乃至於具足信根而發起信力的十種階位。也就是說，十信位的菩薩，對佛法僧三寶不僅要長養信心、恭敬心，而且還要深入瞭解三寶的實質內涵，並培植十信位應有的福德，未來才能轉進初住位繼續修行。然而要究竟圓滿十信位所需要的時間，少者一個大劫，多者要一萬個大劫<sup>12</sup>才能成就，由此可知：修學佛菩提道的菩薩們，需要多生多劫的熏習才能圓滿十信位的功德，而不是一日、一月、一年、一生，乃至於十百千生所能成就的；然而成就十信位之速緩的關鍵，在於有無值遇大善知識。這可從現象上來證明的確是如此，譬如佛在講經說法時，有的人遠遠地看見了 佛，頭也不回就走了；

---

<sup>12</sup>「信成就發心者，依何位修何行、得信成就堪能發心？當知是人依不定聚，以法熏習善根力故深信業果，行十善道，厭生死苦，求無上覺；值遇諸佛及諸菩薩，承事供養修行諸行經十千劫，信乃成就。」《大乘起信論》卷下，《大正藏》冊三十二，頁 588，下 29-頁 589，上 4。

有的人遠遠地看見了 佛，既不合掌問訊也不禮拜，直接就在一旁坐下；有的人則遠遠地合掌問訊，就在一旁坐著聽法；有的人走近 佛不遠處合掌、問訊，就在一旁坐著；有的人在 佛前合掌、問訊，就在一旁坐著；有的人在 佛前合掌、問訊、禮佛三拜，然後在一旁坐著；有的人不僅偏袒右肩，合掌、問訊、禮佛三拜，而且還繞佛三匝，然後在 佛旁坐著。同樣是看見 佛陀，行爲卻有千差萬別的種種現象出現，這表示有情對 佛各有不同程度的信心、恭敬心的差別。最前者，表示對佛完全不信任、不恭敬，所以一見到 佛，頭也不回就走了；最後者，表示對 佛具足信心、恭敬心而沒有慢心，不僅偏袒右肩、合掌、問訊、禮佛三拜，而且還繞佛三匝。如果釋印順往昔有培植十信位所應圓滿具足的福德，今世就不會否定 釋迦世尊所開示的七、八二識而反認意識心爲常住不滅法，乃至於提出「大乘非佛說」，不相信業力及因果實有，倡說沒有天堂與地獄等。這證明了釋印順往昔所培植的福德甚少，因此在書中僅是部分隨順經典而說，但整體來說，根本就是對佛的開示不信受，也對三寶的實質不曾理解，所以才會在書中公開否定正法，表示他是一位尚未進入十信位修行的凡夫一個。如果是一位已過十信位而轉入初住位乃至於六住位修行的久學菩薩，不僅對 釋迦世尊的開示具足信心及恭敬心，縱使自己尚未證得真如佛性，也只會說自己所應具備證得真如佛性的三資糧——福德、定力、慧力尚未圓滿具足，不敢隨便否定之；因爲一旦自己無明而否定之，將使自己墮入萬劫不復的境界中。

修學佛菩提道的新學菩薩，如果確定自己是十信位尚未滿足的人，又該如何去圓滿具足十信位的條件呢？一者，在有佛的時代承事、供養佛陀與僧眾，以及熏習正知見。二者，於佛示現般涅槃後，還有善知識及正法團體在弘揚無名相法、無分別法的如來藏時，應該親自去承事、供養及護持。前者，由於對佛法僧三寶有恭敬心，對佛所開示的內涵必然會接受而不敢稍加違逆。如果釋印順往昔多生多劫曾經對諸佛與僧眾承事、供養及護持，對釋迦世尊所開示的三寶內涵，譬如有一妙真如心是一切有情的根本、第八識妙真如心如何與七轉識（名）及色法（色）和合運行的事等等，必然會全盤接受；縱使有所存疑，也會放在心上，於後求證之，絕不會、也不敢公開否定之。可是事實上，釋印順在書上公開否定了第七識與第八識，顯然他往昔以來對諸佛與僧眾承事、供養及護持的時劫很短。至於他的徒眾等人，乃至於喇嘛教行者們，都敢於否定及竄改經典，更遑論矣！若是後者，不論他是公開或私下承事、供養及護持善知識及正法團體，表示他對佛法僧三寶不僅具足信心、信力而很恭敬地、很虔誠地在護持正法團體，而且也培植了許多福德來莊嚴其身，正如《金剛般若波羅蜜經》的開示如下：

佛告須菩提：「莫作是說。如來滅後，後五百歲有持戒修福者，於此章句能生信心，以此爲實，當知是人不少於一佛、二佛、三四五佛而種善根，已於無量千萬佛所種諸善根。聞是章句乃至一念生淨信者，須菩提！如來悉知悉見是諸眾生得如是無量福德，何以故？是諸眾生無復

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sup>13</sup>

也就是說，如果是圓滿具足十信位的菩薩，往昔必然曾經承事、供養無量千萬佛而有福德來莊嚴其身，對三寶的實質內涵由於常常聞熏而有理解了，所以對 佛在《金剛般若波羅蜜經》所開示的任何一個四句偈所指涉的妙真如心，知道那是真實有法而非空無之法，必然會信受不疑。這告訴大眾一件事實，那就是菩薩們在修學佛菩提道的路途中，最重要也是最基本的資糧，那就是福德了。有了福德為依憑，就有機會遇到真善知識而在其座下熏習，使得自己的智慧能夠增上，乃至於在佛法中有所實證。由於智慧增上的緣故，就會更努力地護持正法來度化眾生，使得福德更加增上。如是福德與智慧互相增上、互相依持而漸漸圓滿具足，未來就能成就福慧兩足尊。反之，如果菩薩沒有具足十信位應有的福德，想轉入初住位開始行布施度，乃至於想修學第六度的般若度，那是不可能的事。以此來觀待釋印順，既然他在書上公開否定 釋迦世尊的開示，表示他尚未進入十信位中，也表示他修學佛菩提道以來的時劫很短，猶待他未來去圓滿具足十信位應有的福德與智慧等功德以後，才能轉入初住位繼續修行。

接下來談第二點：要聞熏沒有境界、無分別、無所得的如來藏法。在經論中，佛菩薩都開示一切有情的真心第八識真實存在及離見聞覺知等，例如 釋迦世尊在初轉法輪開示這個

---

<sup>13</sup> 《大正藏》冊八，頁 749，上 27-中 5。

常住真心爲如如、真實我……等異名，在第二轉法輪開示爲無所得心、無住心、不念心、非心心、無心相心、無住心等異名，在第三轉法輪開示爲心、種子識、所知依、阿賴耶識、異熟識、無垢識等異名，顯然常住的真心有種種異名，但都是在指陳同一個心，只是在不同修行階位或由不同層面所賦予不同的名稱而已。如果釋印順往昔培植了十信位應有的福德及熏習諸佛的正法，就會相信諸佛菩薩在經論中的種種開示全都指向常住的真心第八識，就不會將初轉法輪的教法切割爲根本佛教、原始佛教，就不會認定第二轉法輪的經典是爲最究竟、最了義的法，反控第三轉法輪的經典是爲不究竟、不了義的法，乃至於誣指十方國土及諸佛菩薩都不存在等等。像這樣的說法，已經進入十信位的菩薩們尚且不會、也不敢如是作爲，唯有連十信位的資格也沒有的凡夫，才敢大膽地否定之。

不僅如此，禪宗證悟的祖師依於教外別傳的實證後，也開示這個常住的真心離見聞覺知，菩薩一旦悟了這個離見聞覺知而無所得的心，未來就能成就佛道，所以 釋迦世尊在《佛藏經》、《金剛經》等經中曾開示：過去無量阿僧祇劫前，他擔任轉輪聖王的時劫久遠，曾供養許多的佛，只因爲落在有所得的境界而未證得空性心如來藏，雖然他當時的福德很廣大，卻是世間有爲的福德，所以諸佛都不爲他授記。直到 燃燈佛時，他終於親證了無所得心而通達諸法，才被 燃燈佛授記。然而釋印順非但不相信一切有情的真心第八識真實存在，也不相信這個真心離見聞覺知、無分別、無所得，不僅否定了中

國所有禪宗證悟祖師所悟的真心第八識，而且還反認有見聞覺知的意識細心爲常住不滅法，並誣指禪宗祖師的所悟只是直覺而非真心第八識，直教人爲他未來無量劫墮入三惡道受苦而擔憂。

又一切有情對於這個意識心非常寶愛，因爲祂能讓眾生了知很多法，所以錯將意識心當作真心不放，使得眾生墮入有爲有作的意識心中而不自知，所以釋印順才會錯將直覺或意識細心當作真心第八識。然而這個意識心卻是讓眾生誤以爲真實有外境爲自己所接觸而向外分別及執著，因而妄造種種善惡業，導致眾生一直淪墮三界生死的業識，並不是佛菩薩所開示的真心第八識。雖然虛妄不實的意識心能讓眾生淪墮三界不已，可是菩薩們想要親證一切有情的真心第八識，還是要透過這個意識心去參究、去尋覓真心第八識，乃至因緣成熟時而親證一切有情的真心第八識。如果不是透過有見聞覺知的意識心，去尋找本來就離見聞覺知的真心第八識，而是透過意識心自己去證得離念的境界，不論是有念靈知境界或者無念靈知境界，就算驢年真的到來，也不可能證悟明心。所以新學菩薩若是背離了佛菩薩的開示而反認意識心爲常住不滅法，就會如同釋印順一樣，落入常見外道見而不知，還自以爲在佛法有所實證而大妄語，導致自己未來無量世淪墮三惡道受苦而無法出離，那可是很悲哀的一件事！

至於要如何熏習離見聞覺知、沒有境界的如來藏法？就要如 釋迦世尊在《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三〈報恩品 第二之下〉的開示如實地去修行，經文如下：

一切菩薩修勝道，四種法要應當知：親近善友為第一，聽聞正法為第二，如理思量為第三，如法修證為第四。<sup>14</sup>

也就是說，凡是修學佛菩提道的菩薩們，最首要的就是親近真善知識，並在真善知識座下聽聞正法，再加上自己正確的思惟，就能以聞思所得的正知見為依據，如實地、如法地去修行，未來就能實證佛菩提。如果不是親近真善知識而是親近惡知識，譬如像釋印順親近了法尊法師所翻譯具足斷常二見及男女雙身邪淫外道見的宗喀巴所著的二本《廣論》，就會被這些外道見所誤導，從此走上不歸路，乃至於他的徒眾們愚癡無智而毀謗弘揚如來藏法的平實導師，如果死前不公開懺悔、滅罪，未來他們的命運，就會與釋印順一樣要下墮而受種種苦了。

當有所謂的善知識出現於世時，修學佛菩提道的菩薩們又該如何分辨真假呢？說明如下：（一）往昔曾與真善知識結下善緣，今世因緣成熟時，就能遇到真善知識。（二）善知識出興於世很難得，真的要很珍惜；如果不珍惜，不僅與真善知識擦身而過，而且也會跟著假名善知識受學而與正法漸行漸遠。（三）善知識所說的法是無名相、無分別、無所得等法，不僅符合經典所說，而且是聞所未聞法。很多學佛人，修學佛法多年，常常碰到瓶頸而無法突破，乃至於有因緣實證佛法，卻沒有真善知識攝受而退失，正如《菩薩瓔珞本業經》卷上曾

---

<sup>14</sup> 《大正藏》冊三，頁 305，上 17-19。



開示淨目天子、法才王子與舍利弗往昔已明心，卻因為「其中值惡因緣故，退入凡夫不善惡中」<sup>15</sup>，亦如《大寶積經》卷七十七〈不退品 第三〉佛說富樓那往昔「隨逐依止惡知識」<sup>16</sup>因而退失菩提心。所以說，菩薩在修學佛菩提道的路途中，始從與真善知識結下善緣，中如能夠明心見性，乃至於在等覺位百劫修相好時而能夠縮短修集福德的時程（編案：《大智度論》卷四曾記載：釋迦菩薩於百劫修相好的等覺位縮短九劫而成佛）<sup>17</sup>，都要有真善知識幫忙才能成就，不是自己有能力就可以辦得到。就以筆者來說，今世能夠超過上一世的證量，乃是善知識及

---

15「如淨目天子、法才王子、舍利弗等，欲入第七住，**其中值惡因緣故，退入凡夫不善惡中**，不名習種性人。」《大正藏》冊二十四，頁 1014，下 9-11。

16【佛言：「富樓那！隨逐依止惡知識故，又不能廣流布法故，汝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而還退失。」】《大正藏》冊十一，頁 441，上 19-21。

17《大智度論》卷四：【問曰：菩薩幾時能種三十二相？答曰：極遲百劫，極疾九十一劫。釋迦牟尼菩薩九十一大劫行辦三十二相。如經中言：「過去久遠，有佛名弗沙，時有二菩薩，一名釋迦牟尼，一名彌勒。弗沙佛欲觀釋迦牟尼菩薩心純淑未，即觀見之，知其心未純淑，而諸弟子心皆純淑。又彌勒菩薩心已純淑，而弟子未純淑。是時，弗沙佛如是思惟：『一人之心易可速化，眾人之心難可疾治。』如是思惟竟，弗沙佛欲使釋迦牟尼菩薩疾得成佛，上雪山上，於寶窟中入火定。是時，釋迦牟尼菩薩作外道仙人，上山採藥，見弗沙佛坐寶窟中，入火定，放光明。見已，心歡喜信敬，翹一腳立，叉手向佛，一心而觀，目未曾眴，七日七夜，以一偈讚佛：『天上天下無如佛，十方世界亦無比，世界所有我盡見，一切無有如佛者！』七日七夜諦觀世尊，目未曾眴，超越九劫，於九十一劫中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大正藏》冊二十五，頁 87，中 24-下 14。

佛在背後幫忙的，不是自己有這個能力、有這個力量就能到達的。如果認為自己很有能力，乃至於以表相等來認定是否為真善知識，就會與善知識擦身而過，因而延遲自己的成佛時程。因此菩薩們想要快速成就佛道，就必須與真善知識結下善緣才有可能成就。

既然往昔自己很努力培植福德，又曾與真善知識結下善緣，未來就能遇到真善知識出興於世，在其座下修學佛法，這告訴大眾：善知識出現在人間，那是很難得的事，更何況能夠在其座下修學，更是難能可貴，所以應該要珍惜這個好的緣分。如果不珍惜，很容易與真善知識失之交臂，因而錯失修學與親證正法的機會。然而善知識所說的法是無名相、無分別等法，不僅符合經典所說，而且還是聞所未聞法，眾生很難以信受，通常聽聞之後皆不得生忍，能接受的人永遠是極少數。不說別的，在平實導師出來弘法之前，釋印順及其徒眾們、台灣的四大山頭、喇嘛教的喇嘛、仁波切等人，都主張要以這個能知能覺的意識心入涅槃、證涅槃、住涅槃。可是當平實導師出來弘揚所悟的心是無所覺知的真心第八識，說如來藏阿賴耶識才是證悟之標的，迥異於彼等所說的有覺有知的意識或六識心時，卻被他們說之為邪魔外道、法義有毒、自性見外道、外道神我梵我、阿賴耶外道等。然而平實導師多年來所弘揚的如來藏法，不僅證明符合佛說，而且還是彼等聞所未聞法，經過多年的法義辨正才漸漸地被佛教界認同如來藏法是佛的正法；可是到現在，還不為六識論者普遍接受，可見這個無名相、無分別、無境界、無所得的真心第八識，真的

很難讓眾生接受。所以說，能遇到善說經典所開示的無名相、無分別、無境界、無所得的如來藏法且是一般眾生聞所未聞法的真善知識，真的很不容易，也很難能可貴。如果不是久學菩薩多生多劫聞熏的結果，當有真善知識說此難信之法，真的很難以讓一般眾生、新學菩薩接受，更不用說能在其座下修學，乃至於有所實證了。由此緣故，眾生應當以恭敬心且無厭足地在真善知識座下聞熏無名相、無分別、無境界、無所得的如來藏法，而不是繼續聞熏能使人下墮、以有見聞覺知的意識心或六識心為常住真心的外道法。

既然菩薩已經漸漸圓滿具足十信位應有的福德，而且也已聞熏沒有境界的如來藏法，接下來談第三點：要建立諸法「法住法位、法爾如是」的正知見。所謂的「法住法位、法爾如是」，就是說每一個法都有它應有的位置，而且諸法之間互有關聯，不能隨意變動；如果隨意變動了，諸法的互相關聯性就會被扭曲、割裂，乃至於被人否定，所說的就不是真實佛法，而是外道法了。如果有人要問：「為什麼會這樣子？」筆者答：「法就是這樣子，不為什麼；就算你向諸佛請示，諸佛還是這樣回答：『法住法位、法爾如是！』」亦如 平實導師在《法華經講義》第十六輯的開示如下：

這是因為各個法都有它們自己的位置，諸法的位次是不可能被變更的，永遠如是，各有自己的位置；就好像一棵樹不可能離開泥土而存在，一定在泥土上面存在，可是它在泥土上面的存在，基礎依舊是樹根；由樹根支持才有樹木的基盤，叫作柢；有根柢才能夠有樹幹支撐起

來，有了樹幹才能有枝，才能有莖；有莖之後才能有葉，然後才能開花結果、長果實、生種子。不能要求樹葉放到根部去，不可以要求花長在泥土裡面，不可以要求樹幹長在最尖端，每一個部分都各有它應該安置的位置。三乘菩提的法與次法亦復如是，各有它們不同的層次以及位階和位置，這是不可能被改變的。<sup>18</sup>

也就是說，每一個法，包括法與次法在內，都有它各自相應的位置，不能像釋印順那樣隨便變更；一旦變動了，所說的就不是佛法了。例如佛法的總綱，就是 佛以真心如來藏來貫穿五乘佛法——人乘、天乘、聲聞乘、緣覺乘、菩薩乘，多一個不行，少一個也不行。又 佛依眾生的根器優劣、心量大小等轉三次法輪，對於根器劣、心量劣等的凡夫，不說真心如來藏，只讓其離開三界生死為要；對於根器小、心量小等的二乘人，隱說有一個無餘涅槃的本際，未來可以入無餘涅槃；對於根器優、心量大等的菩薩乘者，為其說菩薩五十二個修行階位，不僅明說真心如來藏有種種內涵，而且還讓菩薩能夠實證祂，乃至於窮盡三大無量數劫，分別斷盡了二障、斷除了分段生死、變易生死，最後才能成就四智圓明的究竟佛果。又譬如菩薩乘的法還包含了人乘、天乘、聲聞乘、緣覺乘在內，所以菩薩能弘揚其他四乘，其他四乘的行者不能弘揚菩薩乘。又譬如眾生所了知的諸法是如何成就的？必然是六根、六塵相接

---

<sup>18</sup> 參 72，頁 223-224。〔參考書籍 72：平實導師，《法華經講義》第十六輯，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台北市），2017/11/30 初版首刷。〕

觸以後，由真心如來藏出生了六識，再由意識去了別諸法，就有吾人所了知的諸法出現。也就是說，諸法的出現，是有次第性的，先有六根，再有六塵，最後是六識；六識當中的意識能廣分別，才有眾生所了知的諸法出現；可見諸法的出現必須依序且依賴六根、六塵、六識之十八界而有，而十八界都是從如來藏出生，所以離於十八界之所依止的第八識如來藏，不可能有諸法為吾人所領納及體驗。如果不是建立如是「法住法位、法爾如是」的正知見，慧力就無法增上。慧力無法增上的緣故，福德就不容易增上，導致自己的成佛時程就會變成很慢。別的菩薩是以年、月、日、時、分、秒、刹那等來過一個大劫，自己則是以一個大劫的時間來過一個大劫，乃至是以數百、數千大劫為一個大劫來過，成佛就會變得很慢。然而釋印順一旦否定七、八二識以後，又如何能夠知道「法住法位、法爾如是」的真實道理呢？也難怪會隨便地變更 釋迦世尊的開示而反認緣生性空、性空唯名、滅相不滅、直覺心及意識細心等法為真實法；又釋印順誣指四部《阿含》不是一次結集而成的，妄稱「第一結集」就已經結集完成的說法也僅是傳說，「二千多年來的傳說，傳說久了，也就無異議的看作史實」<sup>19</sup>，乃至於誣謗大乘法是聲聞部派佛教後代演變出來的；

---

19 《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因為這些經律，傳說為佛滅第一年夏，在王舍城 Rājagṛha 召開的「第一結集」中，已經結集完成。雖然事實並不如此，佛教的原始傳說也並不如此，但二千多年來的傳說，傳說久了，也就無異議的看作史實。】參 1，頁 2-3。〔參考書籍 1：釋印順，《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精裝本），正聞出版社（竹北市），2010/9

如是錯將佛菩提道定義為部派佛教所傳揚的解脫道，而且還是錯誤的解脫道。由此可以證明釋印順根本不知道「法住法位、法爾如是」的真實道理，所以才會提出許多非分的主張及創見而自誤誤他。

接下來談第四點：佛法是要靠實證的，不是作經文的學術研究考證就能達到的。而且釋印順等人所謂的經文考證又都是故意取材錯誤而作出來的。菩薩雖然具足了十信位的功德與福德，也聞熏沒有境界、無所得的如來藏法，更建立了「法住法位、法爾如是」的正知見，終究尚未實證如來藏而不是《心經》所開示的菩提薩埵，無法成為證悟明心的菩薩。因此菩薩具足上面所說的三個條件（定力、慧力、福德）以後，還要去修學四加行而將能取與所取全部攝歸空性如來藏；然後去參禪、去將一切有情都有的真心第八識找出來。如是菩薩經過一番寒徹骨的參禪，未來才有可能於因緣成熟時，生起一念相應慧而證悟明心，成為名符其實的頓悟菩薩，而後才能深妙地觀行真心第八識，也就是《心經》所開示的「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的真實內涵。絕不會像釋印順一樣，既沒有佛法正知見，也沒有證悟明心，更沒有「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之證量，就大膽地以佛自居，將自己的未來無量世置於險境而不知，所以才會提出中國禪宗是野狐禪、所悟就是直覺、唯有人間才有佛法的人間佛教，以及不需要明心見性證量的凡夫人菩薩行等邪見出現。

他的徒弟釋昭慧也不遑多讓，主張「禪宗所悟的，根本沒有次第可言，完全靠師徒之間彼此的自由心證」<sup>20</sup>，完全不能理解《楞伽經》所說「佛語心爲宗，無門爲法門」的一念相應頓悟明心之意涵，還隨意作了虛妄的評論；她也如同釋印順一樣，將自己的未來無量世置於險境而不知。爲什麼他們會這麼大膽？因爲他們都是學問僧——是在經文字句中作學術研究、作學術考證者，於佛法並沒有任何真參實證，有深重的無明的緣故，才敢大膽否定佛菩薩的開示。後來當他們面對實證的菩薩所提出的種種質問時，只有默然不語的份，或者顧左右而言他，乃至於無根毀謗等。所以說，對於修學佛菩提的菩薩們而言，最重要的，也是最基本的，就是要實證而明心見性，要實證離見聞覺知的真心第八識，而不是彼等所認知具有見聞覺知的意識心或直覺等。如果彼等不棄捨如是邪見而繼續再誤導眾生，又不公開懺悔、滅罪，未來只好由因果律來執行了。到那時候，就算彼等呼天搶地的呼號，也都於事無補了；再回人間，那已經是百劫以後的事，都已不堪回首了。（全文完）

---

20 參 51，釋昭慧於 1998 年 10 月 25 日在香港妙華佛學院演講的演講主題爲：「介紹印順導師」，由釋法聞、陳瑞蓬紀錄，釋傳法修訂，後來全文由佛教弘誓學院刊登於《弘誓雙月刊》第 38 期，1999 年 4 月出版。

# 空谷足音

——護持賢劫千佛

大風無言 作



(連載六十八)

五根中之「勝義根」在內、不可見（現代科學則以外科手術或核磁共振、電腦斷層掃描等影像技術勉強說為可見，但須透過儀器設備方得看見），如何觸及色身之外的「外五塵」呢？當知這外五塵在色身之外，《成唯識論》說為「外大種」之「所成色」，這有根身是「內大種」之「所成色」，兩者已然不同，四大種之所成色已先由此分成「內、外」不同，如何可混濫身外的「外五塵境」與身內「五淨色根所取之五塵境」為一呢？當知先有五扶塵根與意根觸外六塵，內識如來藏才能變現出近似外六塵的影像於五淨色根處，藉五淨色根與意根觸內六塵為緣，六識由如來藏現起而了知六塵境；所以，有「內外六塵、內外相分，五扶塵根、五淨色根，勝義根、意根」，這是有「內、外的接觸」之分別，不是張先生以為的「其中並沒有分成內、外的過程」、「並無『內、外的接觸』之分」。當「五扶塵根觸外五塵」時，「淨色根（勝義根）」上的內五塵尚未現起，此時如來藏變生出六識的緣尚不具足，不能直接連結「根塵觸，六識生」的法句；所以



還是先有「五扶塵根觸外五塵」之事，然後由此爲緣而有內五塵以及其上的內法塵被如來藏於五勝義根處變生出來，再由此內六塵與淨色根相觸爲緣，由如來藏變生出六識來了別內六塵，此本是法界的真實道理。而且更須知六識無法接觸外五塵，必須如來藏如鏡現像將外五塵轉爲似有色質之內相分，如是六識心王、心所才能觸及心法的內相分六塵；否則，六識是心，心不觸物，如何能了知外六塵色法？

## 6. 有外五塵與內五塵

五根的功能能令相對應於外五塵的訊息在身中傳遞，以下用數位影像的「編碼、解碼」來比喻說明內相分色塵的形成。現代影像科技告訴我們，一張數位圖片是由無數個微小的點所構成，這就是「解析度」；在電腦術語中，每一個點被稱爲像素（Pixel）。每一個像素會根據輸入的光影，被編碼（Encode）成色彩與明暗等資訊，在科技上常以 RGB（紅、綠、藍）三原色光來模擬。若紅、綠、藍各佔用二進位的 8-bit（即 24-bit True Color 全彩系統），即每種原色光各能顯示  $2^8$  的灰階梯度（即 256 階），如此便能交織出  $2^8 \times 2^8 \times 2^8$  種色彩與明暗變化，進而組合成極爲精緻、逼真的顯示畫面。人眼攝取外界景物時，亦可方便類比爲對大量細微視覺資訊的接收與處理：「外五塵」中的色塵，就如同由許許多多細微的「像素」單元所組成的影像（包括物體的大小、色澤、明暗等），「眼扶塵根」將這些物理訊號轉化爲神經訊號傳導至腦部的「眼勝義根」處，這段過程中神經元的電位變化帶有「類比」的漸變特質，就類似於編碼（Encode）；當這龐大的編碼訊息匯歸入眼

勝義根後，心識便開始進行解碼（Decode）——第八識如來藏在此變現出相似於外境之內相分色塵，為眼識與意識所了別。這個譬喻主要在說明，人們總誤以為自己直接看到了外在世界，但本質上我們看見的，其實是心識將外境編碼、解碼、重組後，那幅極其近似於外境色彩與明暗的「內在景象」。只是神經傳導系統的運作遠比電腦影像複雜得多，並非單純的二進位編碼，因此，數位影像的編碼與重構過程，只是作為理解內相分色塵的一種方便譬喻，但二者並不能完全等同。（實際上的複雜度高很多，訊息不僅是 3D 立體訊息，且是全息影像擷取的。真實世界中，人們眼睛可能會有顫動，呼吸時頭部也會有些微變化，這所擷取的全息影像訊息是超量的訊息，唯有不可思議的自心如來藏才能以祂功能體性與意識、眼識等種子流注，配合的天衣無縫，又能非常迅速地合成這立體全息資訊，完美呈現近似於外相分的內相分。）

六識是心，不是物質色法，因此第八識必須將外五塵之物質相，轉成近似外五塵相之似有質境色法（如來藏心所生顯之相而非物相本身），如此六識方可行見聞嗅嚐覺知性之了別六塵功德；五識不能離於意識而現起，所以是意識俱同五識一起了別，得知此近似外五塵相的內五塵相。因此，外在的色塵相是色法，由五扶塵根所擷取，近似外塵的內五塵色相則是如來藏所變生的心法（此指心所生顯之法），哪是張先生籠罩大眾所說的「（六）塵沒有內外之分」呢？且從扶塵根與淨色根兩處來看，是與外六入、內六入分別有關，因此這張先生所說六入「並沒有分成內、外的過程」、「並無

『內、外的接觸』之分」之語是全然忽略了扶塵根的作用。由他的所說，等於直接否定了四阿含諸經中 佛所說的內六入與外六入了，好像他的證量比 佛還要高很多倍呢！將來他若懂這道理時，恐怕也是要嚇一跳吧？

## （二）由五色根觸及外相分說起

從一個笑話連結到更多個笑話：琅琊閣張志成從捍拒 世尊聖教所開示「外相分、外六塵、內相分、內六塵」——他個人認定「（六）塵沒有內外之分」後，更加毀謗師父 平實菩薩是外道，他說：

在《成唯識論》中，並沒有存在於識外的「外相分、外六塵」這種說法。蕭導師認為眾生的第八識共變出「外相分、外六塵」，然後第八識藉五色根接觸「外相分、外六塵」，如此一來，「外相分、外六塵」是離識而有的存在，是在識外的境界，這種說法違背「唯識無境」的正義，變成「外境實有」理論。……我們從小到大所學的科學和醫學就是建立在物質實有，外境實有的基礎上，所以，蕭導師的說法一般人會覺得很有道理，因為蕭導師的理論中，除了添加了阿賴耶識的功能之外，餘者非常接近現代科學和唯物論的說法，大陸的法義論壇上有人曾經將正覺這套說法戲謔為「唯物唯識」論，雖不精準，但是點出其假設色法實有、外境實有的外道本質！<sup>1</sup>

---

1 琅琊閣，〈正覺法義辨正：張志成——蕭平實發明「內相分、外相

打從一開始張先生的前提就有大錯謬了，會裡後來又發生了一件事，便藉此因緣一併說明：

### 1.從一位親教師的迷惑開始：如來藏心能觸物？

2023 年底有一位親教師墮於對法主的惡評中，他在會議上直接質疑法主，但當法主問他話，他往往不答，最後筆者就「自告奮勇」來澄清他的錯謬。這位親教師主要陳述是法主所說法為「（第八）識外有境」（心外有境），違背《成唯識論》正義，他後來再說第二次「如來藏藉由五根（五色根）來觸五塵」時，筆者由此想他落處是在於他不信六識「心不觸物」的真義，因為他把六識與第八識混同為一心，說第八識也不觸物，因此以為「一切心都不能觸物」、「心不觸外五塵」；這是他熏習第八識如來藏不了別五塵的正見後，當他又聽聞法主開示如來藏藉由五扶塵根來觸五塵時，就解釋為：如來藏既然只能透過五根來觸外塵，外塵境不就是外於如來藏心而實有嗎？他即由「如來藏藉由五根（五色根）來觸五塵」→導致虛妄建立「（第八）識外有境」→違背唯識正義「唯識無境」，他便覺得師父所說有問題。

筆者當場點出他「第一個毛病」（錯謬）是：「你不知道第八阿賴耶識如來藏能觸物，不是只有藉由五根才能觸及器世間、五塵，即使是有些一般人（沒有學佛但稍有修行的外道）也能透過如來藏觸物，然後現影在勝義根上……」（大

---

分、內六入、外六入」等錯誤名詞，違背唯識無境正義！〉

<https://langage.pixnet.net/blog/post/19902875>

致內容、意思），但他似乎並沒有意會過來。這有修得「天眼通」的人能見遠處，皆由自身第八阿賴耶識如來藏猶如一大圓鏡有觸諸物的功德，依第八識觸色之妙真如性功德「能見之性」，現影在勝義根，令此人眼識與意識睹色。又，死後現起的中陰身有小五通（神通），遠處子女叫喚聲音猶如親聞（非融通妄想），即第八識能觸五塵故，第八識雖自不了別，然諸法皆第八識體性的一部分，無礙隨緣任運現起諸影像、聲音……等五塵相。

當知「第八識心本能觸物」，不當以有情五色根（身根）觸及外色而六識不能觸及外色，就誤會第八識心同樣無法觸及外色，而誤以為器世間、外五塵在共業有情的第八識之外。後來筆者看到琅琊閣張志成這裡的說法，發現他們兩人的結論相同，但背後之理念卻各自南轅北轍。張志成是潑糞大隊的大隊長，他秉承的是密宗應成派中觀的六識論，所以大乘正義在他眼中皆為無理，因此當他執取諸塵不分內外時，直接利用「外五塵」來作惡意毀謗。至於此親教師雖難接受第八識諸多功德，但應不至於誤會到「第八識能了別五塵」吧？然較奇特的是兩人理念背道而馳，但攻訐法主的開端（或為疑惑）卻如出一轍：「如來藏只能藉由五根（五色根）來觸五塵」。

## 2.六識心不能觸物，如來藏可觸物

筆者在此深入這親教師的第一個錯謬：佛法正義是第八識如來藏本身有如大圓鏡，廣能觸及器世間、五色塵，無有

障礙，《楞嚴經》所謂：「不知色身，外洎山河虛空大地，咸是妙明真心中物」<sup>2</sup>——即古語「心包太虛」（連一切虛空所有都納入在如來藏之中），所以如來藏於每一個法當然都能觸；即每一個法都是第八識如來藏所生、所觸以及所緣的。

然第八識於五塵境及之上的法塵境是「觸而不了（了別、識別）」——成佛前的因地第八識沒有五別境心所法可了別六塵境的功能（佛地第八識方得現起五別境心所法）；然這顯示影像的功能是本來就有的，第八識觸及諸法後，在因緣具足時一樣顯示對應之影像於勝義根，成為內六塵而令五識及意識了別，並非只有五根才能觸及色等五塵。因此，「心不觸物」是說六識心不觸物，不是在說「第八識如來藏不能觸物、不能觸外五塵以及之上的法塵、不能觸器世間」，即佛法正義是「第八識如來藏能觸物、能觸外五塵以及之上的法塵、能觸器世間」。

若要說第八識既有所變、便於自所變而有所緣，即所變成爲所緣而有所了；在此依六識之功能來理解，則第八識於外五塵及之上的法塵的了別，還是侷限於可作爲「顯像」的那一分——如鏡子能顯示面前之色塵影像而能恰如其分地轉換爲諸內六塵相分，但這一分並不是一定皆會運行，以尙且有五扶塵根之作用……等；然此一分了別亦非如六識心之了別六塵，是只有唯獨「顯影現像」的那一分了別功德，在唯

---

2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二，《大正藏》冊十九，頁110，下27-29。

識正理中並不特別歸入六識於六塵上的了別、分別自性中，故說因地第八識「不了、不分別、無分別」於六塵，以免學人有所誤會，導致難以見道證悟。至於第八識諸行相微細，這第八識所緣、所了相分之總相、別相就必須在悟後依善知識指導教誨，如是次第進修，方有知見。

### 3.五色根爲異熟正果報身，衆生由此受用器世間

可能這位親教師會有疑惑：「既然這第八識如來藏觸外色塵，那爲何還需要五色根來觸外五色塵？」當知眾生之所以藉五扶塵根來觸外五塵，是因爲五扶塵根與五勝義根是各個有情眾生於過去生造業所感生今世的異熟果報色身（受用身、五根身、業報身、正報身），依此所觸所取的外五塵及之上的法塵境遂有勝劣差別（或說各自差別、各有別異），第八識再依此所取的近似於外六塵之內六塵境變現出猶如鏡像之內相分境，第八識即出生意識與五識來了別、受用此內相分六塵境；以六識心唯能了別自己第八識所變生之內相分故。這六識（取境識、分別事識）是在異熟果報身之有根身五根爲受報身的前提下而作六塵境之受用，於異類非眾同分之間則各有差異，如「天人、人、餓鬼」各以自身五根見到「水」時，則有各別見爲「琉璃、水、膿血」之不同差別，此五根者能實現因緣果報差別，令業報平等（世間所說的「公平」），與第八識之能緣能觸諸法本身並無抵觸。

如窺基大師在《成唯識論述記》卷七說同一處：「鬼等（所見是）膿河，魚等（畜生所見是）宅路，天（人所見是）寶嚴

地，人（類所見是）清冷水。」<sup>3</sup>這「一處」有「四心」，「知唯有識」，且每位有情都同樣自覺所見真實，而其實都是各自的第八識所變生的，是故同物而所見不同。又，同種類同一眾同分之有情之間所見相似，然亦或有差別，如《成唯識寶生論》所舉「彼類（人）有『同分業』（以至於）生（在）同分（的人）趣，復有（每個人的）『別業』（而令）各別而見，此二功能隨其力故，令彼諸人有（相）同（或相）異（之所）見（差別）。」<sup>4</sup>此即世尊在《楞嚴經》所開示：「隨眾生心應所知『量』，循『業』發現。」如銀河系、太陽系中，佛菩薩所居住的星球，即使地球人們以科學儀器偵測，還是看不見佛菩薩，以業報不同即受用境界不同故；往往只會發現超級狂風、或惡劣氣候等，此即五濁惡世眾生的業緣差別。

#### 4. 器世間與有情世間同是第八識所生，皆不離識而有

筆者當時在會議上揀擇這親教師的第二個錯謬：「且你認為這器世間、五塵是在如來藏之外，但你（在瞭解前面的第一個錯謬後）應該明白這器世間（和五塵）是共業有情的如來藏所生，這有情世間五蘊也是各別有情的如來藏所生，這情況是一樣的啊！當你認為這器世間是在第八阿賴耶識之外，那有情世間五蘊（含五色根）也應該在阿賴耶識之外，那你為何又不這樣認為呢？到底是內、還是外，就由你定

---

<sup>3</sup> 《大正藏》冊四十三，頁 488，下 16-17。

<sup>4</sup> 《成唯識寶生論》卷二，《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83，上 7-9。



義來決定了；也是如師父所說『非內、非外』……；這如何當是這器世間、五塵時，就是真實法，而自說有情世間就是虛妄的呢？（這不就有所扞格了嗎？既然同為第八阿賴耶識所生，要真實就一起真實，要虛妄就一起虛妄。如何自己爲了評議 師父所說是「識外有境」之錯誤見解，來二分切割，引以爲正見呢？所以，應當由此瞭解還是「識外無境」）……」（筆者當時所說的大致內容、意涵）。筆者簡潔地說完這兩點後，便勸這位親教師回去再好好想想（剛才筆者所說的內容），屆時如果還有問題，再（私下）寫信給 師父請法。然 師父慈悲地說沒關係，還是將問題（在現場）提出來……，然這位親教師似乎一直到會議結束，還是在他自說的「就是這『外境』……（問題）」打轉。

當知沒有真正離於阿賴耶識的外境、外器世間、外五塵，這與「如來藏藉由有情的五色根來觸外五塵」本身並不違背，因爲「正報」世間是有情身、心，「依報」世間是此器世間、六塵，兩者之間的連結就是藉由有根身來觸外五塵（當然微細處還有「第七識、第八識」兩個心識之「觸」等），倘非如此，則三界輪迴流轉之因緣果報公平受償性又在哪裡呢？然仍舊顯示「離識無境、識外無境、心外無法」——沒有一法在第八阿賴耶識如來藏心之外，一切法的種子都含藏在第八識如來藏內，器世間的成住壞空、六塵萬法的生住異滅則是共業有情如來藏所生所變現，在《成唯識論》說此爲「共相種」。有情正報之身心世間是自心如來藏所生，有情的生老病死、五蘊存在及運行等，無不由第八阿賴耶識如來藏所含藏的種子流注成就，在《成唯識論》說此爲「不共相種」；

如此外色、內色皆如來藏依大種性自性等自性而生之外內四大種所成色，如《成唯識論》說「外大種」、「內大種」。如來藏觸及世間一切色，如眾生之色身依於飲食等來攝取器世間的四大所成之外色，令外色六塵轉為內色六塵，如是生命方便藉此存續，如何說如來藏不能觸及一切法、一切色呢？又如何說有一塵、一法、一境是在第八阿賴耶識如來藏之外呢？此與「如來藏藉由五根來觸外五塵」有何扞格呢？且，若言器世間外六塵是在第八識外，是否在說出生外六塵者是另一實相法？若然，則必成為棄置聖教所說「一切種子識」的所有自性，則必成為九識論，即是毀謗如來正法輪。

### 5.第八識如來藏觸一切色法，沒有離開第八識的色法

這位親教師之癥結似在無法信受器世間、外五塵是如來藏所生，又於「心不觸物、共業有情所生、識外無境……」處自生謬解，便執取為：「既然不能直接觸及，就代表是在識外——在第八識如來藏之外，才要透過五扶塵根去觸色；如果是在第八識內，當然就可直接觸及。」然第一點已辨正：一切色法都是第八識所生，第八阿賴耶識如來藏無須藉由五扶塵根，就可觸一切色，何曾有一色不能觸呢？既然是共業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共同成就這器世間、外六塵，當然還是「識外無境」——沒有離開一切共業有情第八識如來藏而有器世間、外境、外五塵、外色的存在，如何界定一色、多色是在共業有情的第八識之外呢？既然器世間和有情世間都是第八識所生，如何一者喚為「外」、定義為「離識而有」之後，卻不將另一者有情世間有根身也喚為

「外」，也說為「離識而有」呢？是故此師應當自省：如何以「五扶塵根觸及外色」來認定如來藏心不能直接觸及外色呢？如來藏若不能觸及外六塵色，又如何依據外六塵色來變生似如外色的內六塵色呢？應知「離識無境」、「五扶塵根觸外色」與「如來藏觸外色、器世間」之間本無扞格。

## 6. 貓狗千里尋家的故事，有情的如來藏功德指路

此處筆者再舉些例子說明，像天人報得的天身，以及人死後的中陰身現起，皆有天眼通（然中陰身的小五通是方便說，中陰身不是真的天眼通），所見都是「直接就見」，乃至見於千里之外的影像，皆跨越世間常人肉眼之眼根功能的極限，然這產生影像的光源又如何可跨越千里之重重阻隔與遮蔽而將影像照耀過來呢？自是此無遠弗屆的第八識能觸色、能現起這影像所致；此亦不違「根觸塵而有六識生」之正理，這「根」是勝義根，故第八識變現這六塵影像與五勝義根即可，何曾有一色法、色塵、色處是第八識所不能觸、所不能生的呢？

再舉一例，有隻貓的主人要從美國這岸搬家到另一岸，但因新居整頓，就先將牠安置在舊家，準備等新居完成再帶過去；誰曉得這隻貓後來不見了，怎樣都找不到，就這樣過了很久，直到有一天這主人在新家看到他的搖椅上坐著一隻貓，他赫然發現竟是他的貓，深覺不可思議：牠如何跨越這麼多州？且又從未到過新家，怎有辦法找到這裡？比人還厲害！還有幾隻狗、幾隻貓找到主人的真實故事，也曾拍成電

影搬上大螢幕。所以，如來藏功德不可思議，如何再有疑惑呢？

總之，唯識妙義非常深奧，須老實向真善知識求法求教，莫自以為聰明；筆者所知也僅僅是一點點皮毛而已，故當知唯識種智甚深極甚深；既為親教師者當更加虛懷若谷，不應起慢心指責 師父所說，更不該自傲慢說師父 平實菩薩所造《成唯識論釋》第一輯有許多問題——如何於真善知識起慢、令己下墮呢？難道所有擔任校對工作的諸親教師證量都比他差，所以找不到書中的錯誤，只有他一人程度比校對的親教師都更高，乃至比著述者 平實師父更高而找到許多的錯誤？（其實應自說自身慧力有限，有許多處讀不明白；此即無過，待有因緣再懇請 師父開示，如是方得學人之本分）

#### 7. 不接受聖教所開示內外六塵的張志成將外六塵謗為離識有境

回到張志成原來的問題，他說【眾生的第八識共變出「外相分、外六塵」，然後第八識藉五色根接觸「外相分、外六塵」，如此一來，「外相分、外六塵」是離識而有的存在，是在識外的境界】，然張先生對「共變出」是不明白的，此與「共相種」有關，但張先生的想法應該是「共變一果」吧？但這之後就會說明。又，張先生已誤認「（六）塵沒有內外之分」（還有他的虛妄見「第八識能緣慮分別五塵」，公然違背聖教而成為妄說及謗賢聖），所以在此錯謬的前提下，他認為「第八識藉五色根接觸『外相分、外六塵』」之「外相分、外六塵」是錯謬建立的，由此延伸攻訐為「外相分、外

六塵」是「離識而有」。然如前說，第八識如來藏是隨眾生意力、業報差別來令眾生受用，自是以這眾生有情的正報身——有根身五色根、七轉識心等法來領受這依報世間、外六塵等，共成這十八界法；即此見聞嗅嚐覺知功能亦為有情異熟果報差別處，亦不因此而變成「離識有境」，以唯識正理說「無一外境是真實有」，再由前述「一處四心」的不同領受差別可知「唯有識所變、所生」——雖同緣一處，其「境」唯「識」所變故。推究該親教師及張志成的所說，同樣都緣於一個原因，就是沒有親自觸證第八識而無法現觀如來藏的變生諸法所致。

#### 8.擁護大乘非佛所說的張志成與無知者一起毀謗佛菩薩為外道

張志成說：【蕭導師認為眾生的第八識共變出「外相分、外六塵」，……「外相分、外六塵」是離識而有的存在，是在識外的境界，這種說法違背「唯識無境」的正義，變成「外境實有」理論。】他又說：【大陸的法義論壇上有人曾經將正覺這套說法戲謔為「唯物唯識」論，雖不精準，但是點出其假設色法實有、外境實有的外道本質！】他困惑於「唯識無境」，更令人啼笑皆非的是他還引用某些無知凡夫所說來抨擊佛法正義為「唯物唯識」，撥無一切成至惡見。

當知器世間與外五塵都是共業有情的第八阿賴耶識如來藏所造，以《成唯識論》所說的「外大種」以及「內大種」所造色，從始至終之「生住變異、生老病死」皆由共業有情

的第八識運作產生，何曾在「第八識之外」？這所謂的「內、外大種」是於「正報世間」之「有根身」說為「內」，再依此「內」「自相種」而說「器世間之依報世間」為「外」，如是「內、外」二者屬「自相種、共相種」所攝，又何曾在「第八識」之外？如何以中文之「外」字，來編派三乘經論共說的「外六塵、外相分」為「識外」？如此從不念及佛法正義說「諸法如幻不實」，即自說自話來毀謗三乘經論宣示的「外六塵、外相分」法界事實，即毀謗主張此法界事實的佛菩薩為「離識有境」的「色法實有、外境實有」、「唯物唯識論」、「假設色法實有、外境實有的外道」，結果本來是只單獨針對師父 平實菩薩的惡語，然就在惡意嘲諷師父 平實菩薩的當下，也等同惡口嘲諷佛菩薩與聖 玄奘菩薩為「外道」，實蔚為法界奇觀！愚不可及！

### 9. 共業有情如來藏各自變現而不相妨礙——非共生一果

若說更詳細一點，如《佛地經論》卷一開示：

「外法既是共有，云何有情各別種子共為因緣合生一果？」勿以小心測量大法，外物豈是極微合成？實有體性多因共感，但是有情異識各變，同處相似不相障礙。如眾燈明，如多所夢，因類是同、果相相似，處所無別假名為共，實各有異。諸佛淨土亦復如是，各別識變皆遍法界，同處相似說名為共，如是淨土因相圓滿。<sup>5</sup>

---

<sup>5</sup> 《大正藏》冊二十六，頁 294，上 19-27。

「這外器世間諸法既然是共有，如何諸有情種子各自不同，卻可一起共爲因緣、一起合生同一個果——器世間諸法呢？答：當知莫以你自己微小心智來測量廣大法界，這外器世間諸物諸法哪裡真的是極微合成的？背後其實有真實體性而由眾多有情眾生來共同感應變生的，就只是由每位有情各自的異熟識各各共同所變，雖是同一處所相似也不會互成障礙；這就像是許多燈火一起照明時，每一燈火所現光明亦融攝在眾燈火光明之中，光明相似，故所見相似；有如眾多有情同夢一境，所以境相相似，所見相似；如是所成的異熟因種是同一類法，所成就的果相是如此相似，又是共變在同一所在處所、更無別處，因此即依此方便假施設名是共相（《成唯識論》說的共相種），其實都是由各自的異熟識所變而有所差異。諸佛淨土亦復如是，生到淨土的有情都是由其異熟識所變，如是周遍淨土法界，由於所在同處，又以一切現起諸法相似，故說名爲『共』，如是即淨土的因相圓滿。」

此即《成唯識論》卷二開示：「雖諸有情所變各別，而相相似，處所無異；如眾燈明，各遍似一。」<sup>6</sup>所有同處於同一器世間的有情的異熟識所共同變生，雖然是各自所變有別，然而所顯示出來的法相則一一相似，又此所在之處所的器世間並無差異，皆在同處故，這就有如在同一處所點燃眾燈，燈火光明一起照耀，這每一燈火的光明皆各遍此處所，燈火光明各各相似，眾燈光明猶如一燈光明，一燈光明猶如

---

<sup>6</sup>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10，下 14-16。

眾燈光明。「同時（存在）的世間真實」而「互無妨礙」，「此世間事」與「彼世間事」彼此無礙，各個有情受用無礙，以「理體皆同」故；「諸事皆從理出」即「事理不二」，如來藏「理體妙澈本圓，無事而不周遍」，是以「理事無礙、事事無礙，事理無礙」。

#### 10.「唯遮外境，不遣相應」——不令迷已逐物故

聖 玄奘菩薩翻譯、並講述世親菩薩所造的《唯識二十論》之意旨，遂有窺基大師記錄聖 玄奘菩薩法語成為《唯識二十論述記》，在此《述記》卷上解釋論中的「唯遮外境，不遣相應」義理時說：「經說『唯心』，（這是爲了）遮（遮止大眾以爲：有）離（於第八識）心（之）外（、於）『遍計所執』（性所起的現）實（存在、現象界中的）境（界）是（真實）有（的緣故），不（是）爲（了）遣除『依他起性』（而說一切境空無，當知諸境如幻，皆由第八識所生所顯故）。」<sup>7</sup>

這大意是：如來在經典中說一切法唯有心，正是在遮遣這些「離心之外、於外法作遍計所執、以爲此遍計執法之境是真實有」之誤計，然並非是要遣除諸依他起性之法的存在，以爲一切都是空無所有；當知外境如幻非實，然非皆無外境之存在，因爲自身五陰全都存在於各自的如來藏中，也因爲共業有情的器世間萬法全都存在於共業有情的如來藏中；唯「遮」其「實有」，令不墮遍計執，但不「撥」爲「空無」——不毀壞現象界中依他起性諸法的存在。故若撥

---

<sup>7</sup> 《大正藏》冊四十三，頁 982，中 3-4。



無外境、一切皆無者，則與聖 玄奘菩薩所說相違。

然張先生對上述正理是全然無知，他即誣謗【（平實導師）這種說法違背「唯識無境」的正義】，他不解唯識正義，又何曾有真大善知識告訴張先生「一切皆無」呢？如此惡意污蔑栽贓，捨世之後苦果必至。

### 11. 自心所現，實無諸外境，一切外境非真實有，皆如幻起

《大乘入楞伽經》卷七〈偈頌品 第十之二〉說：「眾生見外相，皆由自心現；所見既非有，故無諸外境。」<sup>8</sup>眾生所見的一切外相——外相分六塵，皆是由各有情的自心如來藏所現，所見既然不是真實有，故沒有諸外境真實存在。

《大乘入楞伽經》卷七〈偈頌品 第十之二〉說：「不知外境界，種種皆自心，愚夫以因喻，四句而成立；智者悉了知，境界自心現，不以宗因喻，諸句而成立。」<sup>9</sup>由於不知外境界、一切種種都是自心所現的緣故，愚癡凡夫便以宗因喻之因明學、四句法來施設種種說法以成立諸法。然智者悉皆了知這所謂的六塵境界都是自心如來藏所現，無須以宗因喻之因明學、四句法之說法方可成立世間境界之道理。

### （三）總結

琅琊閣張志成認為「佛教經論從無『外相分六塵』、『內相分六塵』、『外六塵』、『內六塵』、『外相分』、

---

<sup>8</sup> 《大正藏》冊十六，頁 632，中 14-15。

<sup>9</sup> 《大正藏》冊十六，頁 632，下 7-10。

『內相分』等名相，然窺基大師已經根據他的師父——大善知識聖 玄奘菩薩開示，在《成唯識論述記》明說這六識所緣的「外相分、內相分」的意旨——內、外相分各指內六塵、外六塵之別，且還有許多現在猶存的經論註解可以作為「內相分、外相分、內六塵、外六塵、內外六塵」之證明，這本是佛法聖教的義理，非誰能獨創，自非愚人張志成可來否定。

張先生又說這六根觸六塵，「並無『內、外的接觸』之分」、「當六根接觸六塵後……其中並沒有分成內、外的過程」，然外五塵與扶塵根相觸的時候，五根的扶塵根將所觸的五塵，轉化成生化物質訊號，這些生化物質訊號促使如來藏在相應的勝義根處現起內六塵境（以五塵有其上的法塵，故說內六塵以一體含攝），故本有內外之過程與接觸；這在《阿含經》早就有多處說明了。而且當知六識所觸、所了的內六塵並非有質礙的色法，而是內識第八識所變生的內六塵境界相，否則這六識也無法「觸」及「了」。

此扶塵根和勝義根之理，如《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四所說：如來藏妙圓真心有「見精、聽精、嗅精、嘗（嚐）精、覺精、知精」，各有功能成就諸根，特別於「根元目」之「勝義根」之「清淨四大」外，解說有「眼耳鼻舌身」體與「意思」（意根）；<sup>10</sup>此五體

---

<sup>10</sup>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四：「由明暗等二種相形，於妙圓中粘湛發見，見精映色，結色成根；根元目為清

即扶塵根，非淨色根之勝義根；此即證明有「根塵內外相觸」的事實而說有「扶塵根、勝義根」，以眾生不解勝義根，故主要說淨色根觸內六塵，然非無扶塵根與意根來觸外六塵。

張先生又依此「沒有外相分、外六塵」的「偽佛法、相似佛法」的誤會，以之嚴厲苛責真善知識，他認為【眾生的第八識共變出「外相分、外六塵」，然後第八識藉五色根接觸「外相分、外六塵」】，此即【「外相分、外六塵」是離識而有的存在，是在識外的境界】——【違背「唯識無境」的正義，變成「外境實有」理論】。然他的前提「沒有外相分、外六塵」的「偽佛法」本已嚴重違背佛法經論中有「外六塵、內六塵、內外六塵」之正說，他之後相關論述即根植於此「偽佛法」而有諸誣謗，所說便告全部虛妄。

當知第八識所生五色根有扶塵根、淨色根（勝義根）之

---

淨四大，因名眼體如蒲萄朵，浮根四塵流逸奔色。由動靜等二種相擊，於妙圓中粘湛發聽，聽精映聲，卷聲成根；根元目為清淨四大，因名耳體如新卷葉，浮根四塵流逸奔聲。由通塞等二種相發，於妙圓中粘湛發嗅，嗅精映香，納香成根；根元目為清淨四大，因名鼻體，如雙垂爪，浮根四塵流逸奔香。由恬變等二種相參，於妙圓中粘湛發嘗，嘗精映味，絞味成根；根元目為清淨四大，因名舌體如初偃月，浮根四塵流逸奔味。由離合等二種相摩，於妙圓中粘湛發覺，覺精映觸，搏觸成根；根元目為清淨四大，因名身體如腰鼓顙，浮根四塵流逸奔觸。由生滅等二種相續，於妙圓中粘湛發知，知精映法，覽法成根；根元目為清淨四大，因名意思，如幽室見，浮根四塵流逸奔法。」《大正藏》冊十九，頁 123，中 3-20。

分，這有根身即是有情異熟果報正報身的色蘊身，自是以此來感得、領納、受用這依報世間，以及一切諸有情諸緣和合受用，否則如來藏又何須變生這個色身？又哪有果報平等、因果相符之理呢？因此應當由五扶塵根接觸外器世間的「外相分、外六塵」，六識是心故無法觸及外六塵色法。然應知這所取的「內相分、內六塵」還須由第八識將此「物質色法的外相分、外六塵」依相變生為「心法的內相分、內六塵」——影現為似有外六塵色法來令六識心了別，否則六識心不觸物，如何了別色法的內六塵呢？因此，會來訾議三乘菩提的「內外六塵、內外相分」以及「五扶塵根觸外五塵，得內五塵，再由第八識變生心法內五塵（以及以上的法塵），令六識心了別」的法界事實者，都屬於對唯識學中識外無法的正理全無實證與認識者，說這樣有「外相分、外六塵」說法的佛菩薩，就是具備「物質實有、外境實有、唯物唯識的外道本質」，還有他從網路上找出來的和他一樣「愚於藏識」者夤緣取暖、彼此一起抨擊佛法正義、以非法自樂，如是之論議純粹只是一場造無間業的鬧劇而已，實可哀憫！

## ② 從第八識能緣慮、分別六塵之妄說開始說明

琅琊閣張志成說：【蕭導師的「第八識不分別六塵」是錯誤的，違背《成唯識論》所說：因地第八識可緣慮了別五根與五塵的十有色處、法處所攝色中的定果色，亦即可了別色、聲、香、味、觸五塵。蕭導師的「第八識不分別六塵，所以是無分別心」是錯誤的，因

爲既然第八識可分別五塵，不是不分別六塵，所以無法得到「所以是無分別心」的結論。】<sup>11</sup>

琅琊閣張志成說：【正覺錯把「別境」心所法（欲、勝解、念、定、慧）當作能「分別」不同相的心所法。「別境」的「別」是各別（distinct；individual；particular），並不是分別（distinguish；differentiate；discrimination）。所有八識的分別在遍行心所（觸、作意、受、想、思）的「想心所」就已經完成，因爲「想」就是「取像（相）」，取相了，分別就完成。】<sup>12</sup>

- 
- 11 琅琊閣，〈正覺法義辨正：第八識的不了別六塵是「無分別」？〉琅琊閣又於同一文說：【因地第八識可緣慮了別的不只五塵。按照《成唯識論》與《成唯識論述記》的內容總結，因地第八識能夠緣慮了別的「色法」包括：五根與五塵的十有色處、以及法處所攝色中的定果色。所以，因地第八識的了別很類似眼、耳、鼻、舌、身識（五識），只是眼識等各自只能了別一塵，而第八識能夠了別五塵。另外，第八識像前五識一樣，只了別「性境」實體，不了別假法。】、【《成唯識論》卷 2：略說此〔第八〕識所變〔現而緣慮了別的諸〕境者，謂有漏種、十有色處〔——五根及五塵〕，及墮法處所現〔的有〕實「體用的余諸」色〔法〕。意思是：因地第八識可變現緣慮（了別）「十有色處」。「十有色處」即五位百法中第三位十一種「色法」中的「眼、耳、鼻、舌、身、色、聲、香、味、觸」。】像壞掉的錄音機只能重複倒帶播送。

<https://langage.pixnet.net/blog/posts/16001421044>

- 12 琅琊閣，〈正覺法義辨正：張志成——正覺明心密意所依的「意根理論」是另類的「愚者難分根與識」〉

<https://langage.pixnet.net/blog/posts/16016221683>

琅琊閣張志成又說：【正覺常以「第八識無別境心所法」作為「第八識不分別六塵」的理由，從上面的論證就知道這是錯誤的說法。」<sup>13</sup>

琅琊閣張志成又說：【唯識經論如《解深密經》、《瑜伽師地論》、《成唯識論》、《攝大乘論》等不會說阿賴耶識是「無分別性」。】<sup>14</sup>

### 辨正：

#### 1. 藏識所變為自所緣——自所了，然心王心所之了有其限制

《成唯識論》卷二在解說第八識的自所緣時是這麼說的：「內變為種及有根身，外變為器；即以所變為自所緣。」<sup>15</sup>第八阿賴耶識於內變生各類種子（功能差別）以及有根身（有情之色身），於外變生器世間，就以這所變生諸法為自身之所緣。

這「自所緣」並沒有如同六識之「緣慮上的了別分別」的意思，即猶如鏡子顯像、水面顯影，這鏡子和水面映照出現前的物像，依此說「所緣」，然「所緣」非「緣慮」，如鏡子和水面對於自所變現的影子並無思慮、緣慮、思惟之分別一樣。第八識在六塵之外的「了別」是「頓了別」，此即

---

<sup>13</sup> 琅琊閣，〈正覺法義辨正：張志成——正覺明心密意所依的「意根理論」是另類的「愚者難分根與識」〉

<sup>14</sup> 琅琊閣，〈正覺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https://language.pixnet.net/blog/posts/16000111160>

<sup>15</sup>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10，上18-19。

第八識之七種性自性功德隨應諸緣而起，雖非「無了別」，然無於六塵之「緣慮」，自無「緣慮之分別」。至於第八識自體自性寂滅，則「從無分別」。當知「對六塵之分別性」非屬於第八識自身之功能，故第八識不了別六塵；所以 維摩詰菩薩說：「不會是菩提，諸入不會故。」想來張先生對此聖教量是不接受的。若第八識自體能分別六識所緣的六塵，則六識的存在就變成多餘，如此一來，法界應只須兩個識：末那識與阿賴耶識即可，何須有前六識？

《成唯識論》多次說明所變「有根身」、「器（世間）」，這所變即第八識之所緣，然明鏡、池水本身並無了別這所現影，第八識亦然；即第八識並非於一切所緣皆須了別，亦非於所緣變生出影像後，再行了別這所顯影；以內緣於有根身、外緣於器世間等諸法，是說「有所緣」，然非「緣慮分別」，不會有五別境心所的作用，怎能了別六塵。第八識在緣於六塵之外的諸法時，都是一「觸」即「頓了知」，一觸之時了知即完成，從無六識之「緣慮之想分別、了知」，如是功德現起不可思議，非世間六識心在數剎那間之了別、緣慮等所能擬議相提並論，當知這第八識之了別諸法皆如是「頓（然）了別」，故不言「緣慮分別」。即第八阿賴耶識能觸能緣一切法，但亦不因此便於諸法作「緣慮上的分別」來了別諸法，以第八識自體是「無覆無記性」，本無「遍計執性」（唯含藏這遍計種子的執取性功能，令第六識、第七識隨轉），本無「攀緣、緣慮分別」諸法可說，「緣慮」於第八識本身並無意義（要說「緣慮」有意義，皆必至於佛地無垢識，以

佛地無垢識自性法身有五別境心所法故；然佛地一切頓遍知故，故說「緣慮」亦不恰如其分）；且以第八阿賴耶識心體自體「無覆無記性」故自性寂滅，自無六塵境界中的分別。

第八阿賴耶識心體於六塵，如同明鏡、池水無分別而能現諸影像，對物現形，從無分別；此「如鏡顯像、如水現影」之功德，如《大乘入楞伽經》卷二〈集一切法品 第二〉說「譬如藏識頓現於身及資生國土一切境界」<sup>16</sup>——藏識阿賴耶識頓現起身根以及資生利用受用之國土器世間一切境界；然第八阿賴耶識非有六識於六塵的「緣慮分別」，亦非有任何見聞覺知之緣慮分別於諸法，亦從無如六識之緣慮分別於六塵諸法之分別；因為已有六識來緣慮分別（內）六塵，第八識心體就不會越俎代庖來作六塵上的「緣慮分別」，否則法界中就會有同類法重複並生的過失了。

然唯識甚深種智細說對外六塵之「了」，異熟識雖於外六塵有「所緣」，然唯有現起「鏡像」之「了」那極侷限之一分，以「緣」於六塵上之「緣」本非「緣慮」，完全不同於六識對六塵之分別，故異熟識並無法界中根塵識之三和合位之六識於（內）六塵之「了（了別）」。以功能差別限制故、各自功德不同故，心王、心所亦各有功能差別，心王於所緣之「總相」有「了」，心王以五遍行心所法工具於「別相」有「了」，然尚且有「別相」中的「別別境」相（亦屬於別相之「了」，以別別境故稱為別別境相）之「了」，如六識於六

---

<sup>16</sup> 《大正藏》冊十六，頁 596，中 9-10。



塵上「了」則須五別境心所法；是有「了」最主要有此「三分差別」：心王自體之「了」、心王行五遍行心所工具之「了」、心王行五別境心所工具之「了」，至於其他心所亦於「別相」有所「了」；若細說則定由極高地菩薩如師父 平實菩薩摩訶薩方可總述無遺，故非可一概而論。

當然若是以「現影」那一分之「了」來說，只是五遍行心所的「了」，有人可能覺得這怎麼可以稱為「了」；但如果不稱為「了」，對此「心、心所」就不應為「見分」所攝，那就不應該說第八阿賴耶識有觸塵成影、如鏡顯像的功德，就應無此「相分」影像可說，則便無有色根與器世間，也無「似外塵」之「內塵心法」為六識所能了知，以六識心不觸物、不觸色法故，必得由第八阿賴耶識變現出內六塵之似外色法，即是內六塵心法，否則此六識之了別不得成就故；由此可知，第八阿賴耶識必有「見分」於六塵上之最小局限之「了」——能現影故，亦非六識之見聞嗅嚐覺知之分別性可為分別六塵故。

若依張志成所說，異熟識、阿賴耶識能分別五塵，那麼異熟識就必然會領納五塵境界中的苦樂受，因此就必然會對五塵境界的苦樂境界產生貪厭的心行，必定會有取捨隨之立即現行，成為具足善惡性的心，成為有覆有記性心，再也不是無覆無記性了。然第八識的自性是無覆無記性，這幾乎是所有深入修學或熏習唯識法義的人都知道的，張先生對此竟然完全無知，所以他想要證悟之標的就是離念靈知，才能了別五塵境界，但這只是識陰的自性，並非第八異熟識的自

性，那他就與網路上他所找出來的無知人士一樣，同皆落入識陰境界中，所說的異熟識、阿賴耶識其實就只是識陰的自性，尚非識陰六識，純屬凡夫的想像與解說，實質上是尚未證得第八識的凡夫，竟來月旦大善知識的所說，竟也有部分學人信受他，也真的很荒唐。所以異熟識緣於所變現的五根身與內六塵，但不在六塵上作任何的了別，因為所緣與所慮不同，張先生對此顯然是不瞭解，然後自以為瞭解《成唯識論》的所說，才會講出許多荒腔走板的說法來，成為佛教界中的笑話。

## 2.緣非緣慮，第八識緣六塵現影、然不緣慮了別六塵

張志成在說出【第八識的見分直接親緣它所變現的根身與器界中的「十有色處」——即眼耳鼻舌身、色聲香味觸】之後，就有了「第八識可緣慮了別五塵」的謬見，由此抨擊「第八識不緣慮了別六塵」之法界正義（然而「法不可見聞覺知」，《維摩詰經》說真正的法如來藏，無六識的見聞覺知）是「違背《成唯識論》所說：因地第八識可緣慮了別五根與五塵的十有色處、法處所攝色中的定果色」。

然張志成將「親緣」的「緣」延展擴大解釋為六識的「緣慮」，錯誤地將「緣」＝「緣慮」，就自生第八識可「緣慮了別、分別」六塵的錯謬，故始終無法會通《成唯識論》說第八識「恆而不審」的無覆無記性，也不懂宗門悟前之所道的「不審」，他不接受對六塵產生的見聞覺知性是須有五別境心所法才得以圓滿現起的正理；然當知第八識在因

地時並無可現起五別境心所法功德的諸緣起條件，須至於佛地方得以現起。若有學人誤會第八識有如前六識於六塵的了別性、分別性，則必然無可證悟，定當誤會這六識自性的離念靈知是真心、真如，永墮於凡夫地，同於常見外道；故諸經典必說「法無見聞覺知」、「法不可見聞覺知」的正義。然在甚深種智時，必然說有第八識之「了」、有諸「分別」，有「總相」之「了」、「別相」之「了」；然張先生尚未證得第八識的所在，無法現觀異熟識，所以即使他真的能飽讀經論也無法理解法義於萬一，更何況他多是浮光掠影地瀏覽，且用心於破法上，如此即會興高采烈地執取他的虛妄見。

如張志成說唯識經論「不會說阿賴耶識是『無分別性』」，以此抨擊「第八識不分別六塵，以此說爲無分別」之正理；然法界並不因第八阿賴耶識於六塵外有分別性，就會說因地的第八識有見聞嗅嚐覺知性功能可了別緣慮分別六塵；這第八識既然有六塵外的分別，所以稱之爲識，識即是了別故。爲了救護求悟之人，特地說明第八識不了別六塵而說爲「無分別心」；於《佛藏經》中不但說第八識是「無分別心」，還說明第八識從來與名相不相應，是故說爲「無名相法、無分別法」；依張志成的說法，第八識就成爲有分別心，能與名相相應了，那麼他是否認定《佛藏經》、《維摩詰經》……等大乘經都是偽經了？所以學人對此都應該有所了知，也當知唯識經論共說親證阿賴耶識如來藏——親證般若時，第六識仍爲分別心，有見分及所緣的相分，然因第八

阿賴耶識是真如心體，非世間相、非世間之有相，真如自性涅槃清淨無爲、無念無分別，說爲「無分別」、「無相分」，所以哪裡沒有說阿賴耶識真如自體是無分別性、自性涅槃呢？如是聖教在三乘諸經中處處存在，仍然可以舉例說明，只是不勝枚舉罷了。由聖教至教量可知「阿賴耶識＝真如」、阿賴耶識「同於涅槃」——「阿賴耶識＝涅槃」，即阿賴耶識自體是無爲、無分別心，然亦無礙祂於三界行七真如、七種性自性功德中，諸廣分別諸法中一樣無緣慮分別；因此這「無分別、有分別、廣分別、無緣慮分別」之真義皆非張先生等凡夫所能信得及，他所能信受的就是常見外道所墮的離念靈知六識的境界，與第八識的實證從來都不能相應。

如《大集大虛空藏菩薩所問經》卷六：「又，彼岸者，名無分別，於彼不起分別心故，名爲涅槃。又，彼岸者，無阿賴耶，於彼不起阿賴耶心故，名爲涅槃。」<sup>17</sup>這意思是說第八阿賴耶識心體之自體性就是涅槃，即是彼岸，祂自體自性從不起分別，悟後進修到滅除阿賴耶性以後就成爲「無阿賴耶」，名爲異熟識，再也無阿賴耶性。阿賴耶識自心境界無有一法，無五陰、無有情，不起念於一切法，如是顯示涅槃性、無分別性，故說「涅槃、無分別」；然一樣無礙有無數功德隨緣任運、應物現形，依於七種性自性而配合七轉識運行，八識和合運作，成就諸法。

---

<sup>17</sup> 《大正藏》冊十三，頁 636，下 3-6。

### 3.分別能緣慮故，第八識於一切法無能所緣慮

在此解釋「緣慮」和「分別」之間的區別，如《成唯識論》卷八開示：「或諸染淨心心所法，皆名『分別』，能『緣慮』故。」<sup>18</sup>這是說七轉識心這些染淨心識、心識的心所法都名爲「分別」，因爲都能「緣慮」的緣故（心所爲心王之工具，依心王之體而方有所用）；《成唯識論》卷八在此前已先歸結唯識正義：「眾緣所生（之）『心心所』體及『相見分』，『有漏無漏』，皆『依他起』。」<sup>19</sup>這皆是在說七轉識，以眾緣和合所生故，即「依他起」，這七轉識心、心所都能「分別」，能作「緣慮」的緣故，不同於第八識「無生、不緣慮分別」。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五百七十四宣說：「達一切法都無所有，能、所緣慮俱不可得」<sup>20</sup>——學人通達於一切法都無所有、都屬於空性心時，這「能緣慮、所緣慮」都不可得。就是因爲《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五百七十四已先說：「於一切法覺實性故」<sup>21</sup>——學人是於一切法覺悟這真如心體之真實性，於七真如觀行成就了達這一切法的本質都是真如實性的緣故，此即《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五百七十四所宣說「以一切法皆用實際爲定量故」<sup>22</sup>，即卷三百六十四：

---

18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46，中 8-9。

19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46，中 5-6。

20 《大正藏》冊七，頁 966，下 2-3。

21 《大正藏》冊七，頁 966，中 26。

22 《大正藏》冊七，頁 966，中 11-12。

「以一切法、一切有情皆以真如爲定量故。」<sup>23</sup>法界之一切法皆是以真實如來藏之功德爲定量的緣故，唯此理體如來藏隨緣任運的緣故，此即一切法之實際。

#### 4.不分別違順境相——第八識無見聞嗅嚐覺知之分別

《成唯識論》卷三說明異熟識「不能分別『違順境相』」<sup>24</sup>——第八識不能分別、了別、區分這現前境相是違心境、抑或順心境，這就說明了第八阿賴耶識必然無有六識心之分別六塵的功能——沒有見聞嗅嚐覺知的功能，故說不分別六塵；否則第八識有見聞嗅嚐覺知性來分別六塵時，必可分別出這是順心境、違心境，這是任何人自己覺知心皆清楚明白的事情。因此當張志成自說這第八阿賴耶識能分別五塵時，那他所謂的第八阿賴耶識一定可分別違順境相，而此言就已違逆聖 玄奘菩薩在鉅論《成唯識論》此處「異熟識不能分別違順境相」的正義，由此證明他是落入識陰六識的境界中，成爲常見外道了。

《成唯識論》卷三又說：「此（第八）識唯是異熟性故，善染污等亦不相應。」<sup>25</sup>這第八識心不是善性、亦非染污性，如果祂就是善或是染污，則必然會與善法或染污法相應，祂也就會排擠另一類的種子、不含藏那類種子，這樣在受熏階段就會失敗；因此第八識本是「無記性」，故《成唯

---

<sup>23</sup> 《大正藏》冊六，頁 875，下 10-11。

<sup>24</sup>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12，上 1。

<sup>25</sup>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12，上 17-18。

識論》說祂「能容習氣」——能夠容納各種習氣，不論是善淨、染污等法皆可受熏成種，否則就非《瑜伽師地論》與《成唯識論》共說的「一切種子」識。即第八識能含藏一切種子的緣故，必不落在分別五塵境中，否則於中起諸貪愛、瞋恚，發起苦樂受等，第八識心自體就會受到善法、染法之影響，則必然於種子之間有所揀擇、乃至排斥，那又如何還能維繫這受熏、執持一切諸種的功德，又如何能是無覆無記性的心呢？

### 5.第八識頓分別、頓了別——非六識心之緣慮分別

第八識如《成唯識論》卷二所說：「此中了者，謂異熟識於自所緣有了別用；此了別用，見分所攝。」<sup>26</sup>在這中間所謂的「了」者，是說這異熟識於「自所緣之法」是有「了別」的作用，這「了別」的作用是屬於「見分」所攝，但全都不是在六塵境界中作了別。即依第八識成就緣起功德所說，有「了別」於「所緣」之功德，非「無了別」，故名爲識；如《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一〈一切佛語心品〉宣說：「譬如藏識，頓分別知自心現及身安立受用境界」<sup>27</sup>——就有如因地的藏識阿賴耶識是頓分別了知自心所現以及五陰身一切安立受用所有境界，所以有頓分別了知之功德，不同於七轉識之緣慮分別，因爲七轉識的緣慮分別全都是在六塵境界中故。師父 平實導師開示：

---

<sup>26</sup>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10，上 20-21。

<sup>27</sup> 《大正藏》冊十六，頁 486，上 12-14。

藏識能頓分別知自心所現，此謂藏識於內相分之現行雖不作分別了知，而能頓分別知現與不現；復能頓分別知七轉識之現與不現，復能頓分別知意識及末那之心行，復能頓分別知色身身行，復能頓分別知色身安立受用境界。<sup>28</sup>

師父 平實導師在《識蘊真義》開示：

此謂無分別心所分別者，乃是三界六塵以外之了別性，是依五遍行法而作了別者，非是依五別境心所法而作了別者，是故所了別之對象乃是三界六塵以外之法，即是對於山河大地以及宇宙之了別，即是對於根身、七識之了別，即是對於別別眾生心之直接接觸與了別……等，如是種種了別，皆非六塵中之分別，迥異離念靈知意識心對三界中種種六塵之分別；如是二種了別，一為第八識心之六塵外了別性，一為第六識心之六塵內了別性，二者不可同日而語，否則即是引證失當。<sup>29</sup>

如是清楚剖析《成唯識論》所說的第八識內緣於種子，能變生（流注）現起器世間、七轉識及有根身——第八識緣於種子、器世間、有根身（七轉識於後文說），緣於「總相」以

---

<sup>28</sup> 平實導師，《楞伽經詳解》第三輯，正智出版社（臺北市），2017 年 11 月初版九刷，頁 92。

<sup>29</sup> 平實導師，《識蘊真義》，佛教正覺同修會（臺北市），2013 年 6 月初版四刷，頁 356。



及「別相」上的了別，由於第八阿賴耶識無別境心所法，無可於上述諸法作「別別境」上的了別，且阿賴耶識自體即離於六塵境界上的分別。然不論是第八識的「總相」與「別相」，猶然還是《成唯識論》卷三所說之「此識行相極不明了」<sup>30</sup>，所以一般人如何清楚祂所緣所得的「總相」與「別相」呢？師父 平實導師憫念大眾，說這「眼見佛性」是第八識的五遍行心所法（功德），然即令如此，三賢位菩薩證得眼見佛性境界者亦難說明此中道理，遑論其他？故師父 平實菩薩只要依「分別六塵境」來為說這「五別境心所法」即可，這樣大眾易懂，又有何過失？至於學人後後時入地，再為說三個主要「了」的道理——「心王於總相、心王以五遍行心所為工具所了之別相、心王以五別境心所為工具所了之別相（於別別境）」之「了」來解釋，至於以其他心所法為工具時則亦各有「別相」之「了」；此誠所當然，以此甚深唯識義理自非三賢位菩薩之所能盡受故，知見同於常見外道的凡夫張志成當然不可能了知。

## 6.五別境心所法——別相中的別別境之「了」

雖然六識心有見聞覺知性，然亦須在五別境心所法配合下，此世的六識心才能記憶、學習、熏習、勝解等，再由背後的五遍行心所產生的等無間緣而熏入第八識心中成為種子，否則必於諸境茫然無解，更何況第八識無別境心所法呢？依此來看張志成說的：【正覺錯把「別境」心所法

---

30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11，下 29-頁 12，上 1。

（欲、勝解、念、定、慧）當作能「分別」不同相的心所法。「別境」的「別」是各別（distinct；individual；particular），並不是分別（distinguish；differentiate；discrimination）。所有八識的分別在遍行心所（觸、作意、受、想、思）的「想心所」就已經完成，因為「想」就是「取像（相）」，取相了，分別就完成。】<sup>31</sup>這就可以知道他誤以為《成唯識論》所說第八識「行相極不明了」且僅及於「五遍行心所法」之「了」，與六識了別六塵之「了」相同，即已證明他自身也不明白這第八識到底對什麼法完成了什麼樣的了別。張先生總以為依文解義即可，他不解第八識無法在僅有心王、五遍行心所的情況下，對內外六塵作出如同六識心之見聞覺知性的緣慮了別，因為第八阿賴耶識就是沒有五別境心所法。由於他不清楚這「了」有所區別，又說：【正覺常以「第八識無別境心所法」作為「第八識不分別六塵」的理由，從上面的論證就知道這是錯誤的說法。】<sup>32</sup>如是持續住在《成唯識論》所破的惡見中，繼續反對論中的正義與平實師父依論正義所說的正法。

當知心王、五遍行心所法、五別境心所法，有所區別。《成唯識論》卷五說：「心於所緣唯取總相，心所於彼亦取

---

31 琅琊閣，〈正覺法義辨正：張志成——正覺明心密意所依的「意根理論」是另類的「愚者難分根與識」〉

32 琅琊閣，〈正覺法義辨正：張志成——正覺明心密意所依的「意根理論」是另類的「愚者難分根與識」〉

別相。助成心事，得心所名。」<sup>33</sup>「心王」所緣的只有緣取「總相」；「心王加上心所」於同緣一「境」時，即緣於原本的「總相」外，也能緣於「別相」，「心所」輔助「心王」——令「心王」更清楚了別所緣之境界相。《成唯識論》卷五說：「諸心所法，皆於所緣兼取別相。」<sup>34</sup>所有的心所法皆是於所緣總相上，再幫助心王兼取別相；然別相依各心所法功用差別，並非單一心所法所能函蓋，如《成唯識論述記》卷一：「（真正在）了『別別境』及『粗顯境』（的心識）唯（有）前六（識）故，（因此）對此六塵（就）說六識（的緣）故；然（相）濫（混淆於）第七（識，以第七識有五別境心所法的微劣慧心所故），（所以）應（該）言：此六（識）了別粗境名『了別境識』，以了別相粗，簡於（第）七（識）、（第）八（識，行相微細、了別相微細）故。」<sup>35</sup>即六識有五別境心所法為工具，方得真正了別這「別別境」以及六塵上的「粗顯境」——說「粗」是以常人皆能親身覺知理解故，但張先生顯然不知。《成唯識論》卷五解釋「五遍行心所法」是「一切心中定可得故」——八識心王的每個心王都一定有這五遍行心所法；但並非皆有「五別境心所法」，此五別境心所法則是「緣『別別境』而得生故」<sup>36</sup>，如《成唯識論述

---

33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26，下 16-18。

34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26，下 25-26。

35 《大正藏》冊四十三，頁 238，下 29-頁 239，上 3。

36 《成唯識論》卷五：「一切心中定可得故，緣別別境而得生故。」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27，上 1-2。

記》卷五：「緣『別別境』而得生者，（此即言）五別境（心所法）也。」<sup>37</sup>這五別境心所法是緣於別別境所生，然第八識沒有此五別境心所法。即一切心所法都是來協助心王在取總相之外的境界相（即別相）的工具——這別境心所法猶然與七識心王在同一境上（第七識於五別境心所中唯有少分慧心所），行此別相之別別境的取相，由七識心王來作了別而由心所來助七識心王。當知這六識心王能於此別別境作詳細深入的觀察分別了別，並非第八識心王加上五遍行心所法功能就可完成之事，唯有六識才能真正地作此「『別別境』及『粗顯境』」的「了別」。但張志成卻依文解義地認為：【所有八識的分別在遍行心所（觸、作意、受、想、思）的「想心所」就已經完成，因為「想」就是「取像（相）」，取相了，分別就完成。】顯見他全然不懂唯識正理，他更不解「心王」本身、「想」以外的其他四種遍行心所法、五別境心所法亦皆各有所取相，他以爲只有這「想心所」有「取」相（相貌），因此只要一個「想心所」就「取相」完成了也「分別完成」了；如此胡謔成「相似佛法」來破壞正法，何其無智！

由上述正理可知，心王以五遍行與五別境心所法爲工具時，猶然繼續在了別分別不同的別相、別別境相，於「心王所緣所取之總相、五遍行所緣所取之別相」上，再深入「引發事」上來作「更多別相」之取——仍屬於同緣於一境的別

---

<sup>37</sup> 《大正藏》冊四十三，頁 422，中 26。

相之取，故稱為「別別境」，以境必生相故，筆者方便說為「別別境相」，亦攝於「別相」中，此即五別境心所之所緣所取相；如是藉由心所法的協助，心王自體於所緣總相有「了」，亦對藉五遍行心所為工具所取的別相有「了」，也對藉由五別境心所為工具所取的別別境之相有「了」，如是心王皆得有「了別」。

由此觀察張志成訾議【正覺常以「第八識無別境心所法」作為「第八識不分別六塵」的理由，從上面的論證就知道這是錯誤的說法】，自可明白他難以會通佛法經論。當知第八識於佛地更名為無垢識，有了五別境心所法，因此佛地第八無垢識就能分別六塵；故可以很清楚地說，因地的第八識由於沒有五別境心所法，故不能分別六塵，如《成唯識論述記》所說這真正能了別六塵「粗顯境」的心識就是六識，關鍵即在於六識心有完整的五別境心所法；這以上皆是法界現量中可以現觀的事實，他自己不能現觀，只能怪自己，何得訾議他人？張志成「第八阿賴耶識心體能分別五塵」的謬見，違背《成唯識論》的開示，他這一闡提人所說的皆落在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流傳下來的相似佛法上，唯在破壞正法而已，可憐的是被他所誤導而隨其破法之人有未來無量劫苦果，這一闡提張先生何止是自害而已？

## 7.舉臉盲症者之六識運行，五別境心所法有優劣，無法辨別

在此舉臉盲症（臉孔失認症 Prosopagnosia）為例。臉盲症有多種不同的類型，譬如有一種是可以辨識人的臉孔，但是

無法與記憶連結，所以不知道面前的人是誰；有一種則是完全無法分辨不同人的臉孔有什麼差異，甚至有些患者連人臉的五官細節都無法分辨。由此應知臉孔之辨別並不單純，不是「五遍行心所法」一次照見當下就能了別完成的。相對於臉盲症，有的人則是「超級人臉辨識（super-recognizer）」者，他就是能清楚知道照片中的人是誰，即使影像模糊，即使有雙胞胎，他還是能準確了知到底照片中的人是誰，這樣的了別能力是別人怎麼努力也作不到的，但他則輕而易舉地辦到（雖然還是可能犯錯）。所以，法界中不僅有「五遍行心所法」，還有這「五別境心所法」在取相上的優劣（雖然科學界將臉孔辨識主要歸因於大腦內的 Fusiform Face Area「FFA」梭狀回面孔區功能活躍與否，但呈現出來的現象是相應於心所法取相了相功德之優劣）。由此可知，「五別境心所法」依「分別事識」六識心了境來說，這確實是在協助心王「取」六塵境界相，否則第七識末那已有完整的五遍行心所法，為何還是不能了別法塵境界？例如眠熟位中六識中斷而剩下意根時，意根只有極少分能了別法塵的慧心所，由於沒有六識的五別境心所，就完全不能辨別眠熟位中的六塵境界了。至於因地第八識則是全無五別境心所法，自是無可行六識之見聞覺知性功德來了別分別六塵。

#### 8.如來藏本無執受，以第七識執受、作主而有諸不可知執受

又，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二已說這第八識：「此（異熟識）所緣內執受境亦微細故、外器世間量難測故，

名不可知。」<sup>38</sup>第八識的執受是前六識所不明白的，故稱不可知，只有明心之後隨著證量的地地轉進才能漸漸了知。行相微細、執受微細的還有第七識，如《成唯識論》卷七說「第七（識、第）八識（二識的）行相微細」<sup>39</sup>，而第八識的不可知執受與第七識的執著性有關，第八識的執受必緣於第七識的執著所引發，而執著與執受並不同等；也不是第七識的執著消失了，第八識的執受就必然會消失，因為第八識的功德是一直存在的，如無餘依涅槃位中，並不因第七識斷滅而捨棄原來所執受的七轉識種、業種……等，只是不於三界現行諸法。

第八識的七種性自性功德廣大，然究竟佛地時第七識皆能緣七種性自性諸功德的見分一切無遺；但第七識的一切所知境在因地是有所侷限的，又因地每一性自性功德內涵很廣很多，也不是第七識所能遍緣這其中的所有功德見分的。又第八識的七種性自性中的「性自性」，牽涉到第八識的體性，然第七識隨與境合，又以這七種性自性見分功德當作是內自我，又不返觀自身，因此在破參之前是不緣這「性自性」，等到破參後就會因為前六識的見道因緣而成為能緣七種性自性者，如《成唯識論》卷四：「既轉依已，（第七識）亦緣真如及餘諸法」<sup>40</sup>，就是破參後第七識真正知道確實有

---

<sup>38</sup>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11，中 4-5。

<sup>39</sup>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37，上 27。

<sup>40</sup> 《大正藏》冊三十一，頁 22，上 13-14。

第八識、心得決定，轉依後依止大善知識的教導，就會緣這性自性；至於其餘的六種性自性本來就是一直在緣，而竟不知已緣。當名色與第八識互緣時，意根第七末那識即如是不可思議，能引發第八識無數功德。凡此種種，皆非一闡提人此時所能信，以愚於深妙法而謗法，唯有自墮，實可憫哉！

## 9.總結

張志成自行解讀《成唯識論》所說第八異熟識「變」生「根身、器世間」，又於「自所變」有「自所緣」，於「自所緣」妄自認定為有六塵境界中的「所了」的作用，所以他就以為第八異熟識的「緣」＝「緣慮、了別」，故他說第八識能「緣（慮）、了別」，其實是不懂而誤會了。當他又讀到《成唯識論》說第八異熟識「緣」於「十色」時，他就「楷定」說這「第八異熟識緣慮、了別『十色』中的五塵」（這畢竟是有點滑稽的——張志成不說第十一色「法處所攝色」也在緣慮之中，以《成唯識論》只說「十色」的緣故）；然後他便強說第八識是有五塵上的知覺性（即是認定第八識也有五別境心所，違背佛與諸菩薩論中的所說），以此否定大乘諸經至教量所共說第八識離於六塵之「緣慮了別」性——「無見聞覺知」、「離見聞覺知」、「不可見聞覺知」、「無分別法」、「無名相法」、「法不可見聞覺知」……等，讓追隨者一誤徹底，這一闡提人張志成真是害人不淺啊！

當知第八識本有如鏡顯像、如水現影的功德，本具一切萬法功德，於色、心諸法及種子皆能執受而無不自在，但這



樣的所緣卻沒有所慮，方能平等地流注一切善惡業的種子於緣熟之處而不加以了別；若非這內外六入、十二處、十八界有祂之功德差別流注，焉有諸法可得？又如何說一切法真如？又如何說法界中有七真如之觀行？既然第八識能含攝萬法，這五根之取外五塵相變生自身之內五塵相，又非是六塵境界中的「了別」，則此「取相」對第八識又何難之有？第八識本緣一切法、觸一切法，即使單說內五塵相在身內時之初始亦是色法，若無第八識轉此色法成爲「似色」之「心法」，這六識心何得觸及而得見聞了知？六識心不觸物，不論外色、內色皆不觸故，故須有第八識能緣於六塵相分、轉爲六塵相分之心法，六識方得見聞了別。是第八識本有如鏡顯像、如水現影之功德，因此說這第八識本有所「了」——於此最小分之現影所「了」。（待續）





# 嚴正抗議

CBETA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宗喀巴等六識論者的著作不是佛典——

自東漢末年佛法傳之中土以來，佛教的經、律、論三藏即為歷代明君及佛弟子所崇仰恭奉如佛無異；而歷朝歷代對於佛典的翻譯或是大藏經的編修、抄寫、刻印等事業，更為朝廷及佛教界的極大盛事！近二千年來，虔誠的佛弟子無不將大藏經奉為度脫生死之船筏，更是修證菩提道果之圭臬，乃一心不二之所託。

自一九九八年以來，中華電子佛典協會（CBETA）致力於將大藏經電子化，論其在佛法大藏的推廣上嘉惠了廣大佛弟子，實有無量功德亦值得世人稱歎！雖然 CBETA 也收錄了日本大藏經（《大正藏》）、卅續藏等原編修者因不具擇法眼而收入之密宗喇嘛教所創造的偽經、偽論，而將之一併電子化，實為美玉中之瑕疵，然彼乃循前人之足跡，雖不無缺失卻也難以苛責，且此誤導眾生之大過主在前人。然而，在 2016 年新版《中華電子佛典》的《大藏經補編》中，卻蹈前人之過失而變本加厲，竟收錄了宗喀巴等密教四大派諸師等的外道典籍，此舉則不僅將其近二十年來電子化大藏經之功德磨滅殆盡，甚且成就了無量過失，實在令人憐憫又深感遺憾。

《大藏經補編》是藍吉富先生主編之套書，出版於一九八四

至一九八六年；藍先生於出版說明中列舉出其收書原則，其中之一乃在於「重視其書的學術研究價值」<sup>1</sup>，他在〈內容簡介〉第九冊中言：【我國譯經史上所傳譯的經典，大多屬於印度大乘中期以前的佛典。至於大乘後期的佛書，則為數甚少。印度大乘後期的佛教發展，有兩大潮流，其一為思辨系統，此即包含認識論與論理學的因明學，其二即密教，尤其是晚期的金剛乘與時輪乘。這兩大潮流的典籍，在中國佛典傳譯史上的份量頗為不足。這是我國佛教史上的一項缺憾。】<sup>2</sup> 第十冊中則言：【本冊所收諸書，都是晚近新譯的西藏系佛典。西藏佛教承繼印度大乘及密教的主要義學及修法，加上其本土文化的制約及西藏大德之創新，乃形成一種為世人稱為「喇嘛教」的獨特佛教型態。這種極具特色的佛教，從十九世紀以來，逐漸被歐美人士所重視，直到今天，已經成為國際佛教研究圈內的一大顯學。】（頁65）

藍先生上述的說法，顯然他是認同喇嘛教為佛教，所以才會在《大藏經補編》中大量收錄密宗喇嘛教的諸多論著，而其中宗喀巴的著作就有十三部之多，包括《入中論善顯密意疏》、《菩提道次第廣論》、《密宗道次第廣論》、《菩薩戒品釋》、《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等等。然而，所謂的「密宗道」是傳承自印度性力派外道的男女雙身修法，正如太虛法師在為《密宗道次第（廣）論》所作的序文中指出：【密續之分作、行、瑜

---

<sup>1</sup> <http://www.cbeta.org/cbreader/help/other/B/0-1-Imprint.html>

<sup>2</sup> 藍吉富主編，《大藏經補編總目索引》〈內容簡介〉，華宇出版社，1986年10月初版，頁63。

伽、無上四層，殆為紅衣士以來所共許之說。無上部之特異瑜伽部者，在雙身之特殊修法，亦為紅黃之所共承。……而同取雙身和合為最上密，乃承印度末期所傳。】<sup>3</sup> 藍先生於此必然有所了知；而藍先生在主編《大藏經補編》時，也已知藏密四大教派皆是承繼印度密教，並混雜了西藏本土文化乃至喇嘛們「創新」的自創「佛法」所成；即使藍先生當時或許並不知道這以雙身法為行門的「喇嘛教」實乃附佛外道，並不是真正的佛教，然而當藍先生及電子佛典協會諸位大德，在二〇一五年進行《大藏經補編》電子化時，平實導師已經帶領正覺同修會破斥密宗喇嘛教近二十年，並且出版了《狂密與真密》四輯來詳加解析辨正喇嘛教種種不如理的法義與行門，不僅證明了喇嘛教根本不是佛教，而且已經明白指出：雙具斷常二見的宗喀巴等人破法最為嚴重，此外也公開講解《楞嚴經》，並且出版了《楞嚴經講記》十五巨冊，不但闡釋《楞嚴經》中的深妙義理，更清楚地顯示藏密喇嘛教徒眾如宗喀巴之流，正是佛於經中所斥責的：【阿難當知：是十種魔於末世時，在我法中出家修道；或附人體、或自現形，皆言已成正遍知覺，讚歎姪欲、破佛律儀。先惡魔師與魔弟子姪姪相傳；如是邪精，魅其心腑；近則九生，多踰百世；令真修行總為魔眷，命終之後必為魔民，失正遍知，墮無間獄。汝今未須先取寂滅，縱得無學，留願入彼末法之中，起大慈悲，救度正心深信眾生，令不著魔，得正知見。

---

<sup>3</sup> [http://tripitaka.cbeta.org/ko/B10n0057\\_001](http://tripitaka.cbeta.org/ko/B10n0057_001)

我今度汝已出生死，汝遵佛語，名報佛恩。】<sup>4</sup> 皆是姪姪相傳的「惡魔師、魔弟子以及魔眷屬」，CBETA 的主事者卻還視若無睹地將宗喀巴等密教諸師的邪說謬論收錄為「佛教大藏經」的一部分，顯然是認同「姪姪相傳」之喇嘛教為佛教，足見彼等對於佛法內涵並不如實知見，如是正訛不辨不僅害己更將貽害後世無窮，不得不讓正信的佛弟子深感憂心。

清朝皇室崇奉喇嘛教，促使喇嘛教入纂正統佛教，密教典籍遂被不具慧眼的藏經編修者收入大藏經中，其流毒影響至今仍在，即使大善知識已據教證、理證詳細說明喇嘛教教義的種種錯謬，CBETA 電子佛典協會諸君卻仍墮於邪見深坑中，真是令人悲嘆不已。可見，邪見流毒的影響既深且遠，如釋印順早年便是閱讀了法尊所譯之宗喀巴的《菩提道次第廣論》等著作，因而信受應成派中觀的六識論邪見，而否定了 佛陀所說真心第八識如來藏的存在，妄執細意識常住，所以無法斷除我見，致使他「遊心法海」八十年，乃至著作等身，終究是連聲聞初果都取證不得，只淪為戲論一生的「學問僧」，乃至更成為破佛正法的師子身中蟲，貽害了許多佛弟子因閱讀其著作而信受應成派中觀之六識論，如是邪見漣漪般地擴散，誤導了極多眾生。此諸般鑑猶在，餘毒未清，而二〇一六年版的《中華電子佛典》卻更收錄宗喀巴等喇嘛教邪師之著作於《補編》中，此舉恐將更為擴大喇嘛教的影響層面，實有無量無邊之過失。

---

<sup>4</sup> 《大正藏》冊十九，頁 151，中 1-9。

CBETA 將這些密教典籍當作佛典收錄實有謗佛、謗法之過，初學佛而未具正知見的佛弟子，更會誤以為這些密教典籍也是佛教經論，信受其中所說之內容而種下邪見種子，誤入歧途而不自知，如是危害廣大佛弟子的法身慧命，其害可謂深遠而慘重；而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以初善之願心，在成就一分護法功德之時，卻同時造下謗佛、謗法及誤導眾生之極大惡業，豈不冤哉？雖然 CBETA 秉持：「收集所有的漢文佛典，以建立電子佛典集成。研發佛典電子化技術，提昇佛典交流與應用。利用電子媒體之特性，以利佛典保存與流通。期望讓任何想要閱藏的人都有機會如願以償。」<sup>5</sup> 為宗旨，立意可謂純善，然而正因為宗喀巴等人的著作並非佛典，復因「電子媒體之特性」，資訊取得容易、傳播迅速、影響深廣，因此，不論所成就的是功德或是罪業，也都會是不可思議的倍增廣大，執事者更當戰戰兢兢、如履薄冰才是。

佛菩薩之聖教能夠流傳到現代，是許多先聖先賢勞心勞力的偉大成果，包括歷代諸多的佛經翻譯大家，例如 玄奘菩薩以真實義菩薩的身分，依於如實親證的深利智慧，精勤不倦地主持佛經譯場，才能正確無誤地翻譯出許多勝妙的經典。歷來更有無數人致力於佛典的保存及流通，譬如隋唐所輯之大藏經，因印刷技術尚未發明，乃是以毛筆手書，一筆一畫繕寫而成，收藏於各大寺院；及至宋代印刷術興，則使匠人先以雕刀一筆一畫刻製成版，方便印刷收藏。自此編修

---

<sup>5</sup> <http://www.cbeta.org/intro/index.php>

藏經沿爲歷朝大事，代代重新編修刻印；甚至爲避免佛經之木雕版易毀於天災人禍，乃至有石刻佛經，從隋唐至明末歷經數個朝代，無數人前仆後繼刻成數千石版，封藏於多處石窟。凡此種種，莫非勦力於 佛陀法教之弘傳、護持與紹隆，期爲後世佛弟子修證解脫與成佛之道留下續法明燈。以是，佛教大藏經的編修，實應以「紹佛法脈、度脫眾生」的高度來敬慎從事，而所編入大藏之典籍，都必須要是佛教的典籍，方能作爲佛弟子實際修證出世間、世出世間解脫之指導與證驗之依憑。反觀宗喀巴等凡夫的著作都墮入識陰乃至色陰境界中，直接否定 佛的八識正法，又弘揚外道的性交追求淫樂的下墮法，莫說其是否佛典，追究其始其末皆非佛法而否定佛法者，不應編入佛典光碟中視同佛典或佛法。

佛法是實證的義學，只作學術研究而不事真修實證，絕對得不到佛法的智慧與功德受用！因此，編修大藏經不能只管收集典籍文字而已，最重要的是要揀擇典籍之真偽，乃至所用字辭的對錯，方是修藏所應秉持之原則，不應不辨正訛而將外道典籍也一體收編，致使大藏喪失其「實證佛教」之依憑宗範，淪爲「學術研究」之圖書集成，甚至反成助長邪見之幫凶，實非吾人之所忍見！否則，不反對佛法的一神教聖經，比之於喇嘛教否定佛法的書籍更有資格可以收入，又怎能說是佛典的集成？

平實導師大悲心切，不忍眾生苦、不忍聖教衰，因而矗正法幢、擊大法鼓，二十多年來帶領正覺同修會破邪顯正，依於教證及理證，從各種不同面向來闡釋及證明喇嘛教六識

論的種種錯謬及過失，目的正是爲了要救護眾生免於受外道六識論邪見之誤導及喇嘛教之侵害，而今卻見《中華電子佛典》更新增諸多的密教謬論來戕害眾生的法身慧命，悲嘆之餘亦不能置身事外，因而叮囑應針對此事提醒大眾：《中華電子佛典》所收錄宗喀巴等密教邪師之論著不是佛典，切莫受其誤導。亦期盼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能將宗喀巴的邪謬著作從《中華電子佛典》中擯除；若是因爲學術研究者之需求，方便作爲研究佛法與外道法之比對，亦當另立標題如「喇嘛教典籍、坦特羅密教典籍、宗喀巴著作集、印順法師著作集」等，切不可魚目混珠地參雜外道邪說於真正佛教典籍中，莫要斷害自他今時後世的法身慧命。由是因緣以此公告俾眾周知，期盼一切學佛人都能具備擇法眼，使正法得以久住而廣利人天，是則眾生幸甚。





# 公開聲明

**緣由：**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說明：**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編案：2008 年〕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

代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及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鑒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眞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汙 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不理理性言語行為，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為，則必玷汙 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爭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為，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

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爲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事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言責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



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爲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爲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戮力於二十一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世尊正道。經過近二十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台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video.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九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620>

###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19>

###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30>

###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909>

###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2>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1>

##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題，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 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03-12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09>

##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 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1>

## 八、《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

中國網「公益中國」報導正覺同修會「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之特別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3>

## 九、《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九》

年代電視台「發現新台灣」採訪正覺教育基金會之訪談節目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about/tvreport-discovery>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

## 十、《佛法東來》

正覺教團製作發行的「佛法東來」——玄奘菩薩取經回國1372年紀念專輯，影片內容共分為三集，由兩千五百多年前釋迦牟尼佛授記佛法將東來震旦為始，歷述世尊拈花默然示眾、迦葉微笑契入法藏，世尊將此無上祕密法教傳給了迦葉尊者，是為禪宗初祖；第二十八祖達摩祖師渡海東來，佛法開始興盛於中國，到了玄奘菩薩去西天取經，於曲女城辯經會上折服一切外道，立大乘第一義諦正法於不敗之地；回國後致力譯經、興揚唯識真旨，中土禪宗根基方得穩固而能發光發熱，將中國大乘佛法推上巔峰！本專輯內容述及八識正理，情理並茂、精采絕倫。

影片共三集，分別為：

佛法東來（第一集）正法眼藏 涅槃妙心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18>

佛法東來（第二集）第一義天 玄奘菩薩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25>

佛法東來（第三集）真唯識量 大乘根本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304>





## 佈告欄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 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 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 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 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

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布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 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 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 平實導師好友，已被 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為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 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 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為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

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網址訂閱。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mailto: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mailto: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mailto: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為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3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s://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s://books.enlighten.org.tw/zh-tw/>，下載各期之《正覺電子報》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26 年上半年禪淨班，已於四月下旬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新班開課旁聽期間仍可報名。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正知見。

➤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共修時間：

（※各地講堂之通訊資料若有變動將於官網同步更新：

<https://www.enlighten.org.tw/branch>）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二號出口）。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7、18、19；二樓 20、21；B1 樓 22、23；B2 樓 24、25；六樓 28、29），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五下午 14:00～16:0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6/04/23**（週四）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2026 年 7 月底前尚可接受報名，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市桃園區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6/04/23**（週四）新開

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2026 年 7 月底前尚可接受報名，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之 1，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2026/04/23（週四）**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2026 年 7 月底前尚可接受報名，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6/04/23（週四）**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2026 年 7 月底前尚可接受報名，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2026/04/23（週四）**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2026 年 7 月底前尚可接受報名，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下午 14:00～

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暫不開新班。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下午 13:30～15:30、週六晚上 16:30～19:30。

**2026/04/23（週四）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2026 年 7 月底前尚可接受報名，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s://www.enlighten.org.tw/>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部；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台每週二晚上 平實導師開講的《菩薩瓔珞本業經》已於 2025/6/17 講授圓滿。自 2025/6/17 開始宣講《金剛三昧經》，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聞熏勝妙的無上大法。

此經說明無相的金剛心即是佛法所說的空性，亦名如來藏、阿賴耶識、異熟識、無垢識，亦名金剛心、非心心、無心相心、不念心、實相心、無住心、真如。證真如者方能真入佛門實修，然一切求證真如者，要依六度波羅蜜多的實修方能證得；證得第八識真如之後，即得現觀金剛心空性的本來無生而能出生一切有情與諸行，並現觀金剛心空性本來就有六塵外的本覺性，由證得本覺性而生起無分

別智，便能現觀實相法界及判別現象法界諸法的生滅性，獲得實相智慧與解脫功德；由證第八識空性心故便能如實受持三聚淨戒，持續利樂有情同證空性心無生法，自他皆能依於二入六行進修，最後便得成就佛地功德。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以及第六、第七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講堂在地下一樓，為開放式講堂，自 2014/10/7 開始，每週二晚上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目前各樓層講堂都已經滿座且略顯擁擠，故於 2017/9/12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座位寬敞舒適；並開放地下二樓書局方便學人購書，敬請學人多加利用。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全台同步直播，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金剛三昧經》，再次深入演示「**此經**」的殊勝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 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

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三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本會依據親教師會議指示，關於許多同修家中多出部分局版品或是老菩薩家中局版品無法處理，希望講堂能代收處理。台北講堂安排專責義工於共修期間接受處理：週一、三、四、五晚上 17:30～19:20，週二晚上 17:30～18:30、21:00～21:30，週六 12:30～14:30。請同修將欲回收書籍送到 B2 推廣部並填具書籍明細表，或可洽詢 B2 值班義工相關問題。其他各講堂詳情，請看各講堂公告欄。

八、台北、桃園、新竹、台中、嘉義、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26/7/12（週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缽衣準時參加。

九、台北講堂將於 2026/8/9（週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十、2026 年下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7/26、8/2、8/16、8/23、9/6，共五次。桃園、新竹、台中、台南、

高雄講堂爲：8/2、8/23、9/6，各三次；嘉義講堂爲：8/23、9/6。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均爲週日，從 2026/7/1（週三）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十一、2026 年下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10/8（週四）～10/11（週日）舉行，第二梯次於 10/22（週四）～10/25（週日）舉行。

十二、2026 年下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爲：7/19、9/6、11/8。（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爲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十三、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爲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爲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四、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

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五、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六、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

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高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 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七、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



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九、游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2 月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二十、黃正偉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2 月由正智出版社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二、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定價新台幣 320 元。

二十三、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定價新台幣 320 元。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四、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始從 2007 年 3 月出版第一輯，至 2025 年 8 月已共出版八輯，每輯定價 300 元。第九輯已於 6 月 30 日出版。本書的內容：

吳文清等人合著，本輯選錄了十七則見道報告，其中兩篇為眼見佛性報告。此書中詳載十五位正覺會員的明心見道實錄，多有被假名大師誤導而走上岔路久年，然後在因緣成熟時轉信正法而終於能親證真如、悟入般若者，入住空性境界中，實為不易。末後的眼見佛性報告二篇，其中一人是在善知識的指導下進修定力到適合眼見佛性的階段，由於福德與慧力二種莊嚴之配合，順利眼見佛性，證得菩薩道中十種現觀之一的如幻觀；另一人則是已任親教師多年，先於二〇〇六年解悟佛性而未能眼見，持續教導學員並且繼續用功不輟，後於二〇二六年聽經時，聽聞平實導師說法之後終能眼見佛性，然已非十住位之眼見佛性，而是更高層次的佛性實證了，一併提供給佛教界有心實證佛菩提者參考。

二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內容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

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七、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已於 2013 年 8 月 31 日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 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 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 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

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已於 2013 年 11 月 30 日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為；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

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三十、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 年 7 月 21 日演述至 2013 年 12 月 17 日，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以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共二十五輯已於 2019 年 5 月 31 日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

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為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為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為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一、平實導師著作《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共有上、下二輯，每輯各四百餘頁，對四種涅槃詳加解說，每輯各 350 元。上輯已於 2018 年 7 月 31 日出版，下輯已於 2018 年 9 月 30 日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真正學佛之首要即是見道，由見道故，方有涅槃之實證，證涅槃者方能出離生死。但涅槃有四種：二乘聖者的有餘涅槃、無餘涅槃，以及大乘聖者的本來



自性清淨涅槃與佛地的無住處涅槃。大乘聖者實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入地前再取證二乘涅槃，然後起惑潤生而捨離二乘涅槃，繼續進修至七地滿心前斷盡三界愛之習氣種子隨眠，依七地無生法忍之具足而證得念念入滅盡定。八地後進斷異熟生死，直至妙覺地；最後下生人間成佛之時，具足四種涅槃才是真正的成佛。此理古來少有人言，以致學佛人誤會涅槃正理者比比皆是，今於此書中廣說四種涅槃，以及如何實證之理、實證前應有之條件等，實屬本世紀佛教界極重要之著作，能令學人對涅槃有正確無訛之認識，然後方可依之實行而得實證。

三十二、平實導師講述的《佛藏經講義》，乃平實導師從2013年底至2017年底，歷經四年詳細演繹《佛藏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第一義諦勝妙法藏，以利益今時後世之廣大學人，全書共二十一輯；已於2022年11月30日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300元。本書的內容，係：

「佛藏」者諸佛之寶藏，亦即萬法之本源——第八識如來藏。《佛藏經》之主旨即是從各個面向來說明真心如來藏的自性，兼以教導學人如何簡擇善知識，乃至得證解脫及實相智慧。世尊首先於〈諸法實相品〉中廣釋實相心如來藏之各種自性，於此無名相法以名相說，無語言法以語言說，實乃第一希有之事！繼以〈念佛品〉、〈念法品〉、〈念僧品〉，使

學人據以判知善知識與惡知識，並以〈淨戒品〉、〈淨法品〉教導四眾弟子如何清淨所受戒與所修法。世尊又為警覺邪見者而演說〈往古品〉，例舉過去久遠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前大莊嚴佛座下，苦岸比丘等四人以邪見誤導眾生，此等不淨說法諸師及其隨學者因而歷經阿鼻等諸大地獄之尤重純苦，乃至往復流轉於人間及三惡道中受苦無量，於其中間雖得值遇九十九億尊佛，卻於諸佛所不得順忍，如今來到釋迦如來座下精進修行，竟仍不得順忍，何況能有所實證，如是闡明誹謗賢聖、不信聖語、破佛正法的慘重苦果；隨後又以〈淨見品〉、〈了戒品〉勸勉學人當清淨往昔熏習之邪見，並了知淨戒而清淨持戒，未來方有實證解脫乃至通達諸法實相之因緣。最後，於〈囑累品〉中囑累阿難尊者等諸大弟子，未來世當以善方便攝受眾生發起精進，以得清淨知見與戒行，滅除往昔所造謗法破戒等惡業，而得有實證三乘菩提之可能。一切欲證解脫乃至志求受持諸佛法藏之四眾弟子，皆當以為圭臬而依教奉行。

三十三、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成唯識論》論本，已於 2021 年 12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成唯識論》為玄奘大師擷取護法菩薩詮釋《唯識三十頌》之十釋要義，依於無生法忍之真見，如釋「所緣緣」之「帶己相心」或「相應所慮、所託」之意

旨，涉及親所緣緣、疏所緣緣、所緣真如等，據以破天竺十大論師中之聲聞凡夫論師惡見而成之鉅論。論中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此論 平實導師於弘法初期已依證量略講過一次，但當時未整理成書；如今因正覺同修會增上班中重講，以之作爲教材之用故重印。重印之論本，平實導師特慈悲爲佛子們重新加以正確的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區分頌文、論文、經文、問句、判教提示，令讀者閱之易於理解論中真義而免誤會。論中所說的詳細義理，將於增上班中演示，然後以《成唯識論釋》出版之，總共十輯。

三十四、平實導師最新著作《成唯識論釋》，共有十輯，每輯各四百餘頁，爲註釋 玄奘大師所著《成唯識論》之真義，開演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每輯定價新台幣 400 元，第四輯已於 2025 年 12 月 20 日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本論係大唐 玄奘菩薩揉合當時天竺十大論師的說法加以辨正而著成，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是由 玄奘大師依據無生法忍證量加以評論確定而成爲此論。平實導師弘法初期即已依於證量略講過一次，歷時大約四年，當時正覺同修會規模尚小，聞法成員亦多尚

未證悟，是故並未整理成書；如今正覺同修會中的證悟同修已超過六百人，鑑於此論在護持正法、實證佛法及悟後進修上的重要性，於 2022 年初重講，並已經預先註釋完畢編輯成書，名為《成唯識論釋》，總共十輯，每輯目次 41 頁、序文 7 頁、每輯內文至四百餘頁，並將原本 13 級字縮小為 12 級字編排，以增加其內容；於增上班宣講時的內容將會更詳細於書中所說，涉及佛法密意的詳細內容只於增上班中宣講，於書中皆依佛誠隱覆密意而說，然已足夠所有學人藉此一窺佛法堂奧而進入正道、免入歧途。重新判教的〈目次〉已經詳盡判定論中諸段句義，用供學人參考；是故讀者閱完此論之釋，即可深解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總共十輯，預定每一輯內容講述完畢時即予出版，第一輯已於 2023 年 5 月出版，然後每七至十個月出版一輯。

三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大法鼓經講義》共六輯，已於 2023 年 11 月 30 日出版圓滿，每輯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本經解說佛法的總成：法、非法。由開解法、非法二義，說明了義佛法與世間戲論法的差異，指出佛法實證之標的即是法——第八識如來藏；並顯示實證後的智慧，如實擊大法鼓、演深妙法，演說如來祕密教法，非二乘定性及諸凡夫所能得聞，唯有具

足菩薩性者方能得聞。正聞之後即得依於世尊大願而拔除邪見，入於正法而得實證；深解不了義經之方便說，亦能實解了義經所說之真實義，得以證法——如來藏，而得發起根本無分別智，乃至進修而發起後得無分別智；並堅持布施及受持清淨戒而轉化心性，得以現觀真我眞法如來藏之各種層面。此爲第一義諦聖教，並授記末法最後餘八十年時，一切世間樂見離車童子以七地證量而示現爲凡夫身，將繼續護持此經所說正法。

三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不退轉法輪經講義》共十輯，已於 2025 年 7 月 30 日出版圓滿。每輯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弘法有五時三教之別，分爲藏、通、別、圓四教之理，本經是大乘般若期前的通教經典，所說之大乘般若正理與所證解脫果，通於二乘解脫道，佛法智慧則通大乘般若，皆屬大乘般若與解脫甚深之理，故其所證解脫果位通於二乘法教；而其中所說第八識無分別法之正理，即是世尊降生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如是第八識能仁而且寂靜，恆順眾生於生死之中從無乖違，識體中所藏之本來無漏性的有爲法以及眞如涅槃境界，皆能助益學人最後成就佛道；此謂釋迦意爲能仁，牟尼意爲寂靜，此第八識即名釋迦牟尼，釋迦牟尼即是能仁寂靜的第八識眞如；若有人

聽聞如是第八識常住、如來不滅之正理，信受奉行之人皆有大乘實證之因緣，永得不退於成佛之道，是故聽聞釋迦牟尼名號而解其義者，皆得不退轉於無上正等正覺，未來世中必有實證之因緣。

三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誰是師子身中蟲》，於 2024 年 5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11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本書是平實導師歷年來於會員大會中，闡述佛教界的師子身中蟲的開示文，今已全部整理成文字並結集成書，昭告佛教界所有大師與學人，欲普令佛教界所有人都能遠離師子身中蟲，使正法得以廣傳而助益更多佛弟子四眾得以遠離師子身中蟲等人所說之邪見，迴心於如來所說的八識論大乘法教，則大眾實證第八識真如，實相般若智慧的生起即有可望，亦令天界大得利益。

三十八、孫正德老師著《中論正義》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24 年 4 月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全書分上、下二輯，每輯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本書是依龍樹菩薩之《中論》詳解而成，《中論》是依第八識真如心常處中道的自性而作論議，亦是依此真如心與所生諸法之間的非一非異、非俱非不俱等中道自性而作論議；然而自從佛入滅後四百餘年的部派佛教開始廣弘之時起，本論已被部派佛教諸聲聞凡夫僧以意識的臆想思惟而作思想層面之解釋，此後的

中論宗都以如是錯誤的解釋廣傳天下，積非成是以後便成爲現在佛教界的應成派中觀與自續派中觀的六識論思想，成爲邪見而荼毒廣大學人，幾至全面荼毒之局面。今作者孫正德老師以其所證第八識真如的中道性現觀，欲救末法大師與學人所墮之意識境界中道邪觀，造作此部《中論正義》，詳解《中論》之正理，欲令廣大學人皆得轉入正見中修學，而後可有實證之機緣成爲實義菩薩，真可謂悲心深重也。

三十九、張善思居士的《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全書分上、下二輯，每輯定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次法的熏修是學佛的基礎建設，非唯求人天之善者所修，解脫道學人欲求斷結證果，乃至大乘佛菩提道中求明心見性的菩薩行者，更需要具有相應的次法作爲依憑，才能有解脫見道乃至佛菩提道實證的福德因緣；因此，次法的正確知見對一切學人都至爲重要。「施論、戒論、生天之論」的修學內涵對不同階段的學人則有淺深狹廣的差別，本書內容深入淺出分別作了詳細的整理介紹；不僅援引聖教中諸多開示以及故事作爲例證及說明，而且兼論修行次第及方法，俾使讀者易懂、易修而能有真實受用。本書能幫助學人建立對因緣果報的正理、三界的内容，以及次法的修學內涵等正確知見，四眾學人欲

快速修集三乘見道所應具備的廣大福德資糧，欲求斷結證果乃至明心見性者定不可錯過。

四十、《八個奇妙的心》已於 2025 年 8 月初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內容以簡單易懂的文字及圖畫，讓人們從孩提時代就建立正知正見，為將來證得解脫、出離生死苦乃至實證佛菩提作基礎。全書圖文並茂，簡明切要，讀完便能瞭解生命的實相，為自己及孩子預先種下將來究竟解脫及成為賢聖菩薩、成佛的種子，是一本老少皆宜的讀物。文字作者：郭正益。繪圖：李憶婷。售價新台幣 450 元。

四十一、徐義雄居士的《廣論之平議——廣論與佛法之比較》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由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出版社出版圓滿。全書共五輯，每輯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本書對於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中種種背離佛法正理的邪說與謬誤，依其「傳承、道前基礎、下士道、中士道、上士道、別學後二波羅蜜多」所說之次第與內涵，一一詳加平議辨正，期使修學《廣論》之學人能確實了知宗喀巴所說乃外道邪論，證實其中所有法義自始至終落入五陰（特別是識陰）境界中，不曾外於五陰境界；依之修學，永遠不能脫離五陰我見範圍，而且同於譚崔雙身法外道，加重沈淪於欲界法中。期待佛法學人認清此事實後，速遠離密宗歧途，回歸真藏傳佛教覺囊



巴的第八識佛法正道。本書作者徐正雄曾在弘傳《菩提道次第廣論》的新竹廣論團體中修學、護持、任教長達八年，深感藏密邪說毒害眾生之甚，故發悲願悟後造此《廣論之平議》以救護眾生、續佛慧命。

四十二、平實導師述著的《解深密經講義》共十二輯，每輯三百餘頁，已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起，每兩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300 元。第六輯將於 2026 年 7 月 30 日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本經是所有尋求大乘見道及悟後欲入地及完成十地修證者所應詳讀串習的三經之一，即是《楞伽經》、《解深密經》、《楞嚴經》三經中的一經，亦可作為見道真假的自我印證依據。此經是世尊晚年第三轉法輪時，宣說地上菩薩所應熏修之無生法忍唯識正義經典；經中總說真見道位所見的智慧總相，兼及相見道位所應熏修的七真如等法；亦開示入地應修之十地真如等義理，乃是大乘一切種智增上慧學，以阿陀那識—如來藏—阿賴耶識為成佛之道的主體。禪宗之證悟者，若欲修證初地無生法忍、八地無生法忍乃至十地心者，必須修學《楞伽經》、《解深密經》、《楞嚴經》所說之八識心王一切種智。此三經所說正法，方是真正成佛之道；印順法師否定第八識如來藏之後所說萬法緣起性空之法，墮於六識論中而著作的《成佛之道》，乃宗本於密宗外道宗喀巴六識論邪思而寫成的邪見，是以誤會後之二乘解脫道取代大乘真正成佛之道，承襲自古天竺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的邪

見，尚且不符二乘解脫道正理，亦已墮於斷滅見及常見中，所說全屬臆想所得的外道見，不符本經、諸經中佛所說的正義。平實導師曾於本會郭故理事長往生時，於喪宅中從首七開始宣講此經，於每一七起各宣講三小時，至第十七而快速略講圓滿，作為郭老之往生後的佛事功德，迴向郭老早證八地、速返娑婆住持正法。然為今時後世學人故，重講《解深密經》，以淺顯之語句講畢後整理成文並梓行流通，用供證悟者進道；亦令諸方未悟者，據此經中佛語正義修除邪見，依之速能入道。

四十三、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四十四、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

四十五、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相關網站。網址：<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pa/4>

四十六、自 2012 年起，每年的歲末寒冬，佛教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2026 年已經是連續第 15 年，分別在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苗栗縣、台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等，全台十九個縣市擴大辦理正覺送暖活動，總計發放現金紅包的金額達到新台幣壹仟玖佰貳拾壹萬貳仟捌佰元。幫助獨居貧困長者、特困低收入戶、經濟弱勢族群和經濟弱勢之品行良好學生等，實際受惠者超過 6448 人。活動當天除了發放現金紅包之外，還贈送精緻的點心或民生用品，希望大家都能感受到正覺的愛心與溫暖，並特別在活動中演出教育短劇以及有趣的相聲，在寓教於樂之中提醒民眾們，小心不要被一些打著宗教幌子的惡人騙財騙色甚至人財兩失。正覺兩會未來也會考慮逐年增加經費及發

放的地區，希望透過救助弱勢族群的寒冬送暖活動，能使更多的民眾受惠，感受到社會大眾的愛心與溫暖。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佛教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四十七、《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參閱第 2 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四十八、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戮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26/6/26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述著 全套共 10 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 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 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19. **超意境** CD 以 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 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 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 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 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 殊堪翫味, 可供學禪者吟詠, 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 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 即贈送一片。】
20.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 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 主題曲〈菩薩底憂鬱〉, 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 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 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 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 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 昔來所未曾見; 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 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 詞、曲都非常優美, 難得一見; 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 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 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 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 值得玩味、參究; 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 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 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 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 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 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 成真菩薩。 3. 正覺總持咒新曲, 總持佛法大意; 總持咒之義理, 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 長達 63 分鐘。每片 320 元。

21.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片 320 元。
22.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初版首刷至第四刷，都可以寄來免費更換為第二版，免附郵費)
24. **我的菩提路** 第三輯 王美伶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5. **我的菩提路** 第四輯 陳晏平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6. **我的菩提路** 第五輯 林慈慧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7. **我的菩提路** 第六輯 劉惠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8.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余正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9. **我的菩提路** 第八輯 謝淑貞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30. **我的菩提路** 第九輯 吳文清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31.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32.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33.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34. **勝鬘經講記** 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5.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 15 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6.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7.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偉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8.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 39.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著 200 元
- 40.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 41.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著 共九輯 每輯售價 250 元。
- 42.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 43.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 44.霧峰無霧—第二輯—救護佛子向正道 細說釋印順對佛法的各類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 45.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述著 每冊 300 元
- 46.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 47.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 48.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著 定價 400 元
- 49.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 50.真心告訴您(一)—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 51.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為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 52.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 53.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著 共二十五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 54.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 55.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 150 元
- 56.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  
—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300 元



57.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

張善思居士著 分爲上、下二冊，每冊 250 元

58.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 各 350 元

59.佛藏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著 共 21 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60.成唯識論 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鉅論。重新正確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及標點符號顯示質疑文，令得易讀。全書 288 頁，精裝大本 400 元。

61.大法鼓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62.成唯識論釋 詳解大唐玄奘菩薩所著《成唯識論》，平實導師著述。共十輯，每輯內文四百餘頁，12 級字編排，於每講完一輯的分量以後即予出版，2023 年五月底出版第一輯，以後每講完一輯（大約一年）後即出版下一輯，每輯 400 元。

63.不退轉法輪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著 共十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64.中論正義 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孫正德老師著 共上下二冊  
每冊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65.誰是師子身中蟲 平實導師述著 2024 年 5 月 30 日出版，每冊 110 元

66.八個奇妙的心 彩色圖畫書。作者：郭正益，繪者：李憶婷。本書共 144 頁，售價 450 元。

67.解深密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著 12 輯 2025/9/30 開始出版，每兩個月出版一輯 每輯 300 元

68.廣論之平議—《菩提道次第廣論》與佛法之比較

徐正雄著，共五輯，每輯 300 元。

69.菩薩瓔珞本業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著 共 13 輯 將於《解深密經講義》出版後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70.金剛三昧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著 約〇輯 將於《菩薩瓔珞本業經講義》出版後整理出版。

71.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法師著 簡體字版 即將出版 售價未定

72.八識規矩頌詳解 〇〇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73.中觀正義—註解 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〇〇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4.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75.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6.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7.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8.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出版日期未定
79.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80.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 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81.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2.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3. **正覺發願文** 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4.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5.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6.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7.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8.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9.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0.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91.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2.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3.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4.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 **總經銷：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6 弄 6 號 4F

Tel.02-2917-8022（代表號） Fax.02-2915-6275（代表號）

### **零售：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

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

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諾貝爾圖書城、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大安區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區中正路 117 號

4. **桃園市**：御書堂 龍潭區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大學書局 東區建功路 10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 東區雙十路 1 段 4 之 33 號

佛教詠春書局 南屯區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店 霧峰區中正路 1087 號

7. **彰化市**：心泉佛教文化中心 南瑤路 286 號

8. **高雄市**：政大書城 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2 樓（高雄夢時代店）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青年書局 苓雅區青年一路 141 號

9.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博愛路 282 號

10.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聯合公司。

11. **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luckwinbs@gmail.com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12.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紐約圖書部 電話 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 3232616972#202

**13.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經銷書局可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聯合 網路書局** <http://www.nh.com.tw>

附註：**1.**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八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二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六天中可能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八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

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 4.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 5.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 6.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 7.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 1.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http://www.xibc.com.cn/>
- 2.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 **關於 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中國網採訪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訊息：

<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about/tvreport-discovery>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6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52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1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 27cm 寬 21cm 高 7.5cm 重 2.8 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 26.5cm×寬 19cm） 回郵 52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1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2.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3.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4.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52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15.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6.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17.燈 影—燈下黑（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 18.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19.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回郵 52 元
- 20.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52 元
- 21.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76 元
- 22.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第一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  
合輯為一冊流通之）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3.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24.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25.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26.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52 元
- 27.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  
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8.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52 元
- 29.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 30.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本版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 31.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一輯 回郵 52 元
- 32.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二輯 回郵 52 元
- 33.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代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  
闢，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  
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52 元）

#### 34.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總有二代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  
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  
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  
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  
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  
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76 元）

- 35.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6.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7.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52 元
- 38.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52 元
- 39.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0.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41.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42.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 ★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

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的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及「成佛之道」網站中，若住在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之贈閱書籍者，可以於本網站閱讀及下載。讀者亦可於「正智書香園地」中，下載正覺電子書或於網站中的「讀者服務」頁面查詢購書通路，向各大書局請購正智出版社所出版的書籍。

**＊ ＊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

# 正覺口袋書 目錄

2026/3/30

- 1.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2.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1 元
- 3.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1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5.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6.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 著 回郵 31 元
- 7.甘露法門—解脫道與佛菩提道 佛教正覺同修會著 回郵 31 元
- 8.概說密宗 (一)—認清西藏密宗 (喇嘛教) 的底細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9.概說密宗 (二)—藏密觀想、明點、甘露、持明的真相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0.概說密宗 (三)—密教誇大不實之神通證量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1.概說密宗 (四)—密宗諸餘邪見 (恣意解釋佛法修證上之名相) 之一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2.概說密宗 (五)—密宗之如來藏見及般若中觀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3.概說密宗 (六)—無上瑜伽之雙身修法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4.成佛之道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5.淨土奇特行門—禪淨法門之速行道與緩行道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6.如何修證解脫道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7.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8.密宗真相—來自西藏高原的狂密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19.導師之真實義 正禮老師著 回郵 36 元
- 20.如來藏中藏如來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21.觀行斷三縛結—實證初果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22.破羯磨僧具義 佛教正覺同修會著 回郵 36 元
- 23.一貫道與開悟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24.出家菩薩首重—虛心求教 勤求證悟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25.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26.邁向正覺 (一) 作者趙玲子等合著 回郵 36 元
- 27.邁向正覺 (二) 作者張善思等合著 回郵 36 元

- 28.邁向正覺 (三) 作者許坤田等合著 回郵 36 元
- 29.邁向正覺 (四) 作者劉俊廷等合著 回郵 36 元
- 30.邁向正覺 (五) 作者林洋毅等合著 回郵 36 元
- 31.繫念思惟念佛法門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32.邁向正覺 (六) 作者倪式谷等合著 回郵 36 元
- 33.廣論之平議 (一)~(七) 一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作者正雄居士 每冊回郵 36 元
- 34.俺瞞你把你哄——六字大明咒揭密 作者正玄教授 回郵 36 元
- 35.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中英日文版)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6 元
- 36.明心與初地 (中英文版)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37.您不可不知的事實——揭開藏傳佛教真實面之報導 (一)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38.外道羅丹的悲哀 (一)~(三)——略評外道羅丹等編《佛法與非佛法判別》  
之邪見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每冊回郵 36 元
- 39.與《廣論》研討班學員談心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40.證道歌略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6 元
- 41.甘願做菩薩 郭正益老師 回郵 36 元
- 42.恭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做賊心虛喊抓賊~喇嘛不是佛教徒  
張正玄教授著 回郵 36 元
- 43.從一佛所在世界談宇宙大覺者 高正齡老師著 回郵 36 元
- 44.老去人間萬事休，應須洗心從佛祖——達賴權謀，可以休矣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5.表相歸依與實義歸依——真如為究竟歸依處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6.我為何離開廣論？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7.佛教與成佛——總說 師子苑居士著 回郵 36 元
- 48.三乘菩提概說 (一)~(二) 余正文老師講述 回郵 36 元
- 49.一位哲學博士的懺悔 泰洛著 回郵 36 元
- 50.尊師重道 沐中原著 回郵 50 元
- 51.心經在說什麼？ 平實導師講述 回郵 36 元
- 52.佛典故事集 正覺教育基金會著 回郵 36 元
- 53.正覺總持咒的威德力 游宗明老師等著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54.老了要靠誰？ 游宗明老師著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55.三乘菩提之佛典故事 (一)~(四)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56.無字真經 游宗明老師著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57.為什麼要學佛？ 游宗明老師著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正覺電子報

發行：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部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mailto: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26 年 6 月 30 日 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30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疑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

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